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白俄罗斯

（2021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前言

当前，世界正处于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时期，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经济全球化在曲折中继续前进，开展国际经贸合作面临重要机遇。同时，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正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带来的竞争日趋激烈，气候变化、疫情防控等全球性问题对人类社会带来前所未有的影响，国际经贸合作环境日趋复杂。我国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发展对外投资合作，应把握国际格局发展战略态势，统筹国内和国际，积极应对挑战，趋利避害，实现可持续发展，为全球经济复苏作出积极贡献。

商务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积极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走出去，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引导对外投资合作健康平稳有序发展。2020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额达1537.1亿美元，首次位居全球第一，在全球直接投资中的影响力不断扩大。中资企业合理有效利用境外市场资源，积极开展国际合作和竞争，助力东道国经济社会发展，也为全球经济复苏注入活力。

为更好地帮助企业了解和熟悉当地营商环境，有效防范化解包括新冠肺炎疫情在内的各类风险，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和驻外使领馆经商机构编写了2021版《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涵盖175个国家和地区，全面、客观地反映对外投资合作所在国别（地区）宏观经济形势、法律法规、经贸政策、营商环境等走出去企业关心的事项。在数字经济和绿色经济正在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和全球发展新动能的背景下，《指南》对部分国别（地区）发展数字经济和绿色发展的有关政策法规、发展现状和国际合作给予关注。

希望2021版《指南》对有意走出去、开展对外投资合作的企业有所帮助，也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提出宝贵意见。同时，我们将认真吸纳有益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把《指南》越办越好，为提升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和水平，应对各类风险挑战，推动对外投资

合作高质量发展发挥更大作用。

我们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创新《指南》编制工作，更加精准有效地为走出去企业提供优质信息服务，助力企业走出去行稳致远。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编制办公室
2022年1月

参赞的话

白俄罗斯地处中欧平原，面积20.76万平方公里，人口940.84万，拥有丰富的森林、钾盐、泥炭和水资源，有“万湖之国”、“万河之国”的美誉。其工农业基础较好，工业部门较为齐全，机械制造和加工业发达，有前苏联“装配车间”之称。白俄罗斯具有较高的科研和教育水平，劳动力素质较高。白俄罗斯虽是一个内陆国家，但位于欧亚运输走廊的十字路口，是联系独联体国家和欧盟成员国的重要通道。近年来，白俄罗斯社会政治环境基本稳定，法律法规较完备，公民守法意识强。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和总统大选后政治形势不稳的影响，白俄罗斯GDP同比下降0.9%，但表现仍优于周边邻国。2020年，白俄罗斯居民平均工资为1300白俄罗斯卢布（约合505美元），市场购买力不强。2021年1月，白俄罗斯总统卢卡申科签署法令延长对疫情期间受影响行业和经济的支持措施。近年来，白俄罗斯大力倡导发展数字经济和绿色经济，《2021-2025年社会经济发展规划》中明确将经济数字化转型和绿色经济列为优先发展方向。

截至2021年6月底，白俄罗斯累计确诊新冠肺炎病例417189例，累计死亡3143例，累计治愈409797例。虽然第二波疫情尚未退散，但国内疫情形势整体平稳。白俄罗斯卫生部预测，2021年秋季前国内将有400万人完成新冠疫苗接种。

白俄罗斯是共建“一带一路”的坚定支持者和重要参与方。在中白两国最高领导人的关心和亲自推动下，近年来中白双边关系和务实合作的紧密程度超过历史时期。在此背景下，赴白俄罗斯开拓市场的中资企业数量大幅增加，2011年在白俄罗斯注册有中资成分的企业（包括中国企业驻白俄罗斯代表处、中国企业在白俄罗斯独资及合资公司等）约30家，到2020年底已有约300家这样的企业，增长近十倍，其中白俄罗斯中国企业商会会员单位46家，反映出中白两国经贸往来日益密切、合作领域逐渐扩大、程度不断加深，同时也意味着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服务好在白俄罗斯中资企业的责任和义务越来越大。

中白工业园是中国企业在全世界范围参与建设的最大海外工业园区，也是中国在白俄罗斯最大的投资项目。在两国领导人的战略引领和中白双方的不懈努力下，中白工业园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2017年5月，白俄罗斯颁布《关于完善中白工业园特殊法律制度》的第166号总统令，给予园区

投资者更多的优惠政策和更为宽松的投资环境，是园区发展的重要里程碑。支持园区高质量发展的新版总统令已于2021年6月出台。截至2021年6月底，园区一期8.5平方公里“七通一平”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成，入园居民企业达69家，来自14个国家，园区的国际影响力和吸引力不断提升。

尽管中国企业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合作总体发展良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障碍需要予以关注和克服。例如，白俄罗斯发展主导型经济的计划和政府管理体制对中国企业带来不适；政府部门工作效率有待提高；两国在建筑规范和技术标准方面存在较大差异，需要做好沟通；参与白俄罗斯项目竞标中国企业较多，需要统筹协调；受白俄罗斯大选及美国等西方国家制裁风波的影响，白俄罗斯经济形势和金融环境不容乐观，需要防范风险；新冠肺炎疫情也给白俄罗斯经济造成较大冲击，需要密切跟踪，客观评估。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发展同白俄罗斯的经贸关系，支持有实力的企业积极开拓白俄罗斯市场。结合白俄罗斯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建议中资企业重点考虑在交通运输及物流业、信息产业、传统加工业、能源产业、农业生产、医疗卫生、旅游业等领域与白俄罗斯企业开展合作。

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商处愿继续为中国企业开拓白俄罗斯市场做好服务工作。欢迎更多的中国企业到白俄罗斯投资兴业，通过加强两国合作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继续向西延伸，充分挖掘双方互补性，利用白俄罗斯产业和地缘优势，借助中白工业园这个平台和白俄罗斯经济特区优惠政策，促进中国企业走向欧亚经济联盟、独联体和欧盟的大市场，在合作中实现互利共赢。

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济商务处参赞 赵秋艳
2021年6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1
1. 国家概况	2
1.1 发展简史	2
1.2 自然环境	3
1.2.1 地理位置	3
1.2.2 自然资源	4
1.2.3 气候条件	4
1.3 人口和行政区划	4
1.3.1 人口分布	4
1.3.2 行政区划	4
1.4 政治环境	5
1.4.1 政治制度	5
1.4.2 主要党派	6
1.4.3 政府机构	6
1.5 社会文化	8
1.5.1 民族	8
1.5.2 语言	8
1.5.3 宗教和习俗	8
1.5.4 科教和医疗	9
1.5.5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11
1.5.6 主要媒体	11
1.5.7 社会治安	13
1.5.8 节假日	13
2. 经济概况	14
2.1 宏观经济	14
2.2 重点/特色产业	17
2.3 基础设施	19
2.3.1 公路	19
2.3.2 铁路	19

2.3.3 空运	20
2.3.4 水运	21
2.3.5 电力	21
2.3.6 数字基础设施	22
2.4 物价水平	22
2.5 发展规划	23
3. 经贸合作	25
3.1 经贸协定	25
3.2 对外贸易	25
3.3 吸收外资	27
3.4 外国援助	28
3.5 中白经贸	28
3.5.1 双边协定	28
3.5.2 双边贸易	30
3.5.3 中国对白投资	30
3.5.4 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	31
3.5.5 境外经贸合作区	31
3.5.6 中白产能合作	33
4. 投资环境	35
4.1 投资吸引力	35
4.2 金融环境	36
4.2.1 当地货币	36
4.2.2 外汇管理	37
4.2.3 银行机构	38
4.2.4 融资渠道	40
4.2.5 信用卡使用	40
4.3 证券市场	40
4.4 要素成本	41
4.4.1 水、电、气、油价格	41
4.4.2 劳动力工薪及供需	41
4.4.3 土地及房屋价格	42
4.4.4 建筑成本	43

5. 法规政策	44
5.1 贸易法规和政策	44
5.1.1 贸易主管部门	44
5.1.2 贸易法规	44
5.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44
5.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44
5.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46
5.2 外国投资法规	47
5.2.1 投资主管部门	47
5.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47
5.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48
5.2.4 基础设施PPP模式的规定	49
5.3 数字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49
5.4 绿色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50
5.5 企业税收	50
5.5.1 税收体系和制度	50
5.5.2 主要税赋和税率	51
5.6 特殊经济区域规定	54
5.6.1 经济特区法规	54
5.6.2 经济特区介绍	55
5.7 劳动就业法规	57
5.7.1 劳动法核心内容	57
5.7.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57
5.8 外国企业在白俄罗斯获得土地的规定	59
5.8.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59
5.8.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60
5.9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的规定	60
5.10 环境保护法规	60
5.10.1 环保管理部门	60
5.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	60
5.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61
5.10.4 环境影响评估法规	61
5.11 反对商业贿赂规定	61
5.12 外国企业承包当地工程的规定	61

5.12.1 许可制度	61
5.12.2 禁止领域	62
5.12.3 招标方式	62
5.13 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62
5.13.1 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62
5.13.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62
5.14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的法律	63
6. 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	64
6.1 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理的手续	64
6.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64
6.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64
6.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64
6.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65
6.2.1 获取信息	65
6.2.2 招标投标	65
6.2.3 许可手续	66
6.3 专利和注册商标申请	66
6.3.1 申请专利	66
6.3.2 注册商标	66
6.4 企业在白俄罗斯报税的相关手续	66
6.4.1 报税时间	66
6.4.2 报税渠道	67
6.4.3 报税手续	67
6.4.4 报税资料	67
6.5 工作准证办理	67
6.5.1 主管部门	67
6.5.2 工作许可制度	67
6.5.3 申请程序	68
6.5.4 提供资料	68
6.6 能够给中资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68
6.6.1 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68
6.6.2 白俄罗斯中资企业商会	68
6.6.3 白俄罗斯驻中国大使馆	69

6.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促进中心	69
6.6.5 白俄罗斯投资促进机构	69
7. 中资企业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合作应注意的问题	70
7.1 境外投资	70
7.2 国际贸易	70
7.3 对外承包工程	71
7.4 对外劳务合作	72
7.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72
8. 中资企业在白俄罗斯如何建立和谐关系	74
8.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74
8.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74
8.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74
8.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74
8.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75
8.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75
8.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76
8.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76
8.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76
8.10 其他	76
9. 中资企业/人员在白俄罗斯如何寻求帮助	77
9.1 寻求法律保护	77
9.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77
9.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馆保护	77
9.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77
9.5 其他应对措施	78
10. 在白俄罗斯应对新冠肺炎疫情	79
10.1 新冠肺炎疫情现状	79
10.2 疫情防控措施	79

10.3 后疫情时期经济政策	80
10.4 对外商投资企业的抗疫专项支持政策	81
10.5 对中资企业的特别提示	81
附录1 白俄罗斯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83
附录2 白俄罗斯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88
后记	89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白俄罗斯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Belarus，以下简称“白俄罗斯”或“白”）开展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白俄罗斯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白俄罗斯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事项？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白俄罗斯》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白俄罗斯的向导。

1. 国家概况

1.1 发展简史

白俄罗斯人是东斯拉夫族的一支。9至11世纪，其大部分领土属于基辅罗斯——一个强大的封建君主国。12世纪初，古罗斯帝国开始四分五裂，白俄罗斯境内的一些公国从古罗斯帝国独立出来。14世纪起，立陶宛崛起为东欧大国，原基辅罗斯的大部划归立陶宛。白俄罗斯并入立陶宛大公国后，白俄罗斯境内的社会经济和民族文化关系不断融合、加强，为白俄罗斯民族文化的形成创造了条件。此后的200多年间，白俄罗斯民族逐渐形成。16世纪中期，俄罗斯莫斯科公国兴起，为对抗沙皇俄国入侵的威胁，1569年，立陶宛和波兰合并为波兰立陶宛联合王国，白俄罗斯归属联合王国。18世纪后期白俄罗斯各部分地区先后并入俄国。1917年，白俄罗斯参加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1919年1月1日成立了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1922年12月30日，白俄罗斯加盟前苏联，与俄罗斯、乌克兰和外高加索联邦共和国成为前苏联的创始成员国。1945年，白俄罗斯成为联合国成员，是联合国创始成员国之一。1990年7月27日，白俄罗斯最高苏维埃通过主权宣言，1991年8月25日宣布独立，12月19日改名为“白俄罗斯共和国”，简称“白俄罗斯”。



布列斯特要塞

【国际地位】白俄罗斯参加的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主要包括：联合国、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国际刑警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亚经济联盟、俄白联盟、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上海合作组织（观察员国）。

1.2 自然环境

1.2.1 地理位置

白俄罗斯是内陆国家，地处欧洲中心，处于东、西欧国家及黑海、波罗的海沿岸国家交通运输的十字路口，是连接欧亚大陆至欧盟及大西洋港口的重要公路、铁路运输走廊。西邻波兰，东与俄罗斯接壤，北接立陶宛和拉脱维亚，南毗乌克兰。总面积20.76万平方公里，领土面积居欧洲第13位。白俄罗斯东西长650公里，南北宽560公里，边境线全长2969公里。境内地势平坦，平均高度160米，最高峰为捷尔金斯卡娅山（Dzerzhinskaya），海拔345米。森林覆盖率达40%，河流与湖泊众多，享有“万湖之国”“万河之国”的美誉。欧洲第三大河第聂伯河（The Dnieper）流经白俄罗斯，是白俄罗斯境内最长的河，长613公里，流域面积4.21万平方公里。最大的湖为纳拉奇湖（The Naroch），面积79.6平方公里。

白俄罗斯位于东3时区，比北京时间晚5个小时。自2011年10月起，白俄罗斯政府宣布不再实行夏令时和冬令时。



米尔城堡

1.2.2 自然资源

【矿产资源】白俄罗斯矿产资源的主要特点是：非金属矿丰富，黑色金属和有色金属矿稀少，石油和天然气能源矿藏少。白俄罗斯境内有30多种矿产分布在约5000个矿区，最重要的矿藏钾盐储量75亿吨，居世界第三位，可供开采100多年。白俄罗斯盐岩储量超过220亿吨，居独联体国家首位。其他主要矿产有花岗石、白云石、石灰石、泥灰和白垩、防火材料和亚粘土等。泥煤贮量44亿吨。饮用矿泉水和医疗矿泉资源丰富。

【水利资源】白俄罗斯水利资源丰富，全境拥有2万多条河流，总长度为9.1万公里。其中6条河长超过500公里。拥有1.1万个湖泊，总面积为2000平方公里。有130多个水库，11个大型养鱼基地，合计总面积为173平方公里。

【森林资源】白俄罗斯拥有近828万公顷的森林，覆盖率为40%，森林覆盖率在独联体中仅次于俄罗斯，居第2位。以针叶林为主，主要树种是松类，其次有云杉、白桦、橡树、赤杨、塔树和榆树等。占地面积1165平方公里的别洛韦日自然森林保护区在欧洲享有盛誉。白俄罗斯药材种类达290余种。以蘑菇为主的生物资源达7.03万吨。动物3.1万种，其中最珍贵的森林动物有欧洲野牛、野鹿、熊、貂、豹猫等。

1.2.3 气候条件

白俄罗斯属温带大陆性气候，境内温和湿润，夏季温暖，秋季多雨，冬季多雪。1月份平均气温为-4.6℃，7月平均气温18.4℃（2020年）。全年降水量：低地为600-650毫米，平原和高地为650-750毫米。植物平均生长期：东北部为180天，西南部为208天。

1.3 人口和行政区划

1.3.1 人口分布

截至2021年1月1日，白俄罗斯总人口为934.96万人。其中，城镇人口占77.6%，乡村人口占22.4%；劳动力人口433万人，约占46%。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抽样调查结果显示，2020年经济领域从业者中33.8%接受过高等教育。首都明斯克人口202.06万。目前，在白俄罗斯中国公民约有8000人，主要为留学生、中资企业人员、华侨和游客等，集中分布在明斯克市和明斯克州。

1.3.2 行政区划

全国划分为：布列斯特州（Brest）、维捷布斯克州（Vigebesk）、戈梅利州（Gomel）、明斯克州（Minsk）、格罗德诺州（Grodno）和莫吉廖夫州（Mogilev）6个州和具有独立行政区地位的首都明斯克市，下设118个区、114个市、24个市辖区、85个镇、23078个村。

首都明斯克距俄罗斯首都莫斯科700公里，是白俄罗斯第一大城市，人口202.06万（截至2020年1月1日），是全国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其他大城市有戈梅利、莫吉廖夫、维捷布斯克、布列斯特以及格罗德诺等。明斯克州、戈梅利州主要产业为工业，布列斯特州、格罗德诺州、莫吉廖夫州主要产业为工业和农林渔业，维捷布斯克州主要产业为工业和批发零售业。

1.4 政治环境

1.4.1 政治制度

白俄罗斯宪法规定：白俄罗斯实行总统制和三权分立。总统是国家最高首脑，行政权由政府即部长会议执掌。最高行政长官是总理。立法权属国民会议，司法权归法院。白俄罗斯的政府权力由总统、议会和政府以及法院执行。

【宪法】1996年11月24日全民公决通过总统提出的宪法修正案，并于同年11月27日生效。宪法规定：实行总统制和三权分立；总统为国家元首和武装力量总司令，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任期5年，可以连选连任，没有限制；总统有权确定全民公决、解散议会、确定各级议会选举、任命政府总理（须经议会下院批准）、任免所有副总理以下政府成员、任免所有司法机构、中央选举和全民公决委员会领导人、决定政府辞职等；在总统不能履行职务时，由总理暂行总统职权。2021年4月，卢卡申科总统宣布将签署法令，如总统在任时遭遇不测，国家权力将移交给国家安全会议。白俄罗斯正在进行新版宪法修订工作，预计将于2022年初举行全民公决。

【总统】1994年白俄罗斯开始实行总统制，同年7月，卢卡申科当选首任总统。2001年9月，卢卡申科总统改组政府，整合议会，建立起总统垂直领导体系。2004年10月，白俄罗斯举行全民公决，废除了宪法中关于总统任期的限制，公决通过总统为国家元首和武装力量总司令，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任期5年，可以连选连任，没有限制。2001年9月、2006年3月、2010年12月和2015年10月卢卡申科四次连任总统。白俄罗斯于2020年8月9日举行新一届总统选举，现任总统卢卡申科高票胜出。

【议会】国民会议，由共和国院（上院）和代表院（下院）组成，每届任期4年。本届国民会议为第七届，于2019年12月组成。

共和国院由64名代表组成。主要职能是通过或否决下院通过的法案；批准总统关于司法机构、中央选举和全民公决委员会、中央银行领导人的任命；选举宪法法院的6名法官；决定解散地方代表苏维埃；审议总统关于战争状态和紧急状态的命令；审议下院对总统的弹劾等。主席娜塔利娅·伊万诺夫娜·科恰诺娃，2019年12月6日当选。

代表院由110名代表组成，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直接普选产生。代表院主要职能是审议宪法修改补充草案和各类法案；确定总统大选；批准总统关于总理的任命；对政府表示不信任；接受总统辞职等。主席弗拉基米尔·巴甫洛维奇·安德列琴科，2019年12月6日连任。

【司法机构】白俄罗斯设有宪法法院、最高法院、最高经济法院和检察院。

【政府】2020年6月3日，卢卡申科总统宣布解散政府，次日组成新政府，任命罗曼·亚历山大洛维奇·戈洛夫琴科为政府总理。

【军事】1991年9月23日，白俄罗斯最高苏维埃通过决定，根据“足够原则”建立本国防御体系和军队。白俄罗斯武装力量于2001年底开始进行大规模精简整编，目前由陆军、空防军两个军种和特种部队一个兵种组成，总兵力约5.7万人。白俄罗斯实行普遍义务兵役制和合同兵役制相结合的兵役制度，未受过高等教育的义务兵服役期为18个月，受过高等教育的义务兵服役期为12个月。

1.4.2 主要党派

白俄罗斯没有执政党，国民会议选举不按党派而按选区原则分配名额，因而在白俄罗斯议会中没有固定的议会党团。政党在社会政治生活中的影响有限。共有15个合法政党，25个合法工会，3025个合法社会团体（其中国际性团体230个）。15个政党中较大的有：白俄罗斯共产党、白俄罗斯联合左派党“正义的世界”、白俄罗斯人民阵线党、联合公民党、自由民主党等。此外，还有白俄罗斯社会民主党（人民大会）、白俄罗斯社会民主大会党、农业党、共和国党、劳动正义党、白俄罗斯爱国党、白俄罗斯社会体育运动党、白俄罗斯绿党、共和党。

1.4.3 政府机构

白俄罗斯最高政府机关为部长会议，设有部长会议主席团。白俄罗斯政府下设24个部，即外交部、经济部、财政部、反垄断监管和贸易部、能源部、工业部、信息部、农业和食品部、建筑和建设部、教育部、文化部、卫生部、林业部、税务部、紧急情况部、自然资源 and 环境保护部、通信和信息化部、体育和旅游部、交通运输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国防部、内

务部、司法部、市政住宅部等。此外，还设有11个国家级委员会，即国家监察委员会、国家安全委员会、国家军事工业委员会、国家资产委员会、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国家统计局委员会、白俄罗斯共和国调查委员会、国家边防委员会、国家海关委员会和国家司法鉴定委员会。还有7个直属于部长会议的国家机构，即白俄罗斯食品工业康采恩、白俄罗斯石油化工康采恩、白俄罗斯轻工业康采恩、白俄罗斯林业纸业康采恩、白俄罗斯消费者协会、国家保健疗养中心、民族宗教事务全权代表。

表1-1：白俄罗斯政府机构

部长会议（下设部长会议主席团）					
国家部委		国家级委员会		部长会议直属机构	
外交部	经济部	国家监察委员会	国家安全委员会	白俄罗斯食品工业康采恩	白俄罗斯石油化工康采恩
财政部	反垄断监管和贸易部	国家军事工业委员会	国家资产委员会	白俄罗斯轻工业康采恩	白俄罗斯林业纸业康采恩
能源部	工业部	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	国家标准化委员会	白俄罗斯消费者协会	国家保健疗养中心
信息部	农业和食品部	国家统计局委员会	白俄罗斯共和国调查委员会	民族宗教事务全权代表	
建筑和建设部	教育部	国家边防委员会	国家海关委员会		
文化部	卫生部	国家司法鉴定委员会			
林业部	税务部				
紧急情况部	自然资源 and 环境保护部				
通信和信息化部	体育和旅游部				
交通运输部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国防部	内务部				
司法部	市政住宅部				

资料来源：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商处整理

1.5 社会文化

1.5.1 民族

白俄罗斯是多民族国家，境内共有约140个民族。其中，白俄罗斯族占总人口的83.7%；俄罗斯族是白俄罗斯国内第二大民族，占8.3%，遍布白俄罗斯全国各州，主要分布在东部莫吉廖夫州、戈梅利州和中部的明斯克州；波兰族是白俄罗斯第三大民族，占3.1%，主要分布在与波兰接壤的布列斯特州和格罗德诺州；此外，还有乌克兰族（占1.7%）、犹太族（占0.1%）、其他民族（占3.1%）。白俄罗斯奉行民族平等和团结的民族政策，白俄罗斯宪法规定“一切民族、宗教和信仰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1.5.2 语言

白俄罗斯语和俄语同是白俄罗斯官方语言。英语是白俄罗斯主要的外国语，但白俄罗斯政府官员和普通民众会讲英语的比例不高。

1.5.3 宗教和习俗

【宗教】白俄罗斯是个多宗教的国家，70%以上的居民信奉东正教，西北部一些地区的居民信奉罗马天主教及东正教与天主教的合并教派。



市中心教堂

【习俗】白俄罗斯人性格豪迈，心地实在，通情达理，非常重视礼貌待客，有“女士优先”的良好传统，习惯在各种场合照顾优待妇女。忌讳数字“13”，认为是个“不吉利数”，会给人带来灾难。认为“7”是个吉祥的数字。认为使用左手是不礼貌的举止。

白俄罗斯人对盐十分崇拜，认为盐能驱邪除灾，故又对“把盐碰撒”比较忌讳，认为是不祥的预兆。他们认为黄色蔷薇花是一种令人沮丧的花，忌讳以黄色的蔷薇花为赠礼，认为这是断绝友谊的象征。白俄罗斯民族崇尚白色，认为白色纯真、洁净；也喜欢红色，认为红色象征着勇敢，并会给人以鼓舞。

在白俄罗斯出席宴会，习惯上主客双方都要发表长篇感言，谈论合作前景，为合作、友谊、家庭等祝福，如果只说简单的“干杯”、“合作愉快”等会被认为是不礼貌的。一般午宴在13:00-15:00之间，晚宴19:00点开始，持续2-3个小时。



芭蕾舞

1.5.4 科教和医疗

【科技】白俄罗斯是独联体国家中科技实力较强的国家之一，早在前苏联时期，白俄罗斯就是苏联军事工业和重工业发展的重要基地。1991年白俄罗斯独立后，政府高度重视发展科学技术，视科技为国家政治、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生产力。特别是近年来，白俄罗斯政府对科技研发的投入

逐渐增大，在保持其传统优势产业发展的同时，还注重研发世界最新科学技术。白俄罗斯具有优势的产业主要包括：机械制造业、化学和石化工业、电子工业、无线电技术、光学及信息技术等。2020年11月，中白政府间合作委员会科技合作分委会第三次会议通过视频方式举办。

【教育】白俄罗斯的教育在独联体各国中较为发达。现行教育法为2011年1月13日颁布的“白俄罗斯共和国教育法”。普通学校实行11年制免费义务教育，高等院校学制4-5年，分公费和自费两种形式。白俄罗斯约有1万所教育机构，各类学生200多万人，教育经费不少于GDP的5%。现有3799所学前教育机构（在学儿童约42.4万人）、3009所普通中等教育机构（在校生约105.8万人）、223所中等专业学校（在校学生11.04万人）、176所高职院校（在校学生6.08万人）、50所高等院校（在校学生26.3万人）。目前教育领域工作人员共45.1万人，在高等院校工作的有2.03万人。著名大学有：白俄罗斯国立大学、白俄罗斯国立技术大学、白俄罗斯国立师范大学、白俄罗斯国立经济大学、白俄罗斯国立农业大学、明斯克国立语言大学等。2000年中白两国签署了相互承认学位证书的协议。据白俄罗斯统计局公布数据，2020-2021年，入学中国留学生1016人。



国家图书馆

【医疗】白俄罗斯医疗卫生水平在独联体国家中位于前列。白俄罗斯宪法规定实行免费医疗制度，医疗卫生事业主要靠国家财政支持。白俄罗斯有13所医学和药品科研所、4个中央科研实验室、4所医学院和4所医生进修学院等。白俄罗斯有专家型医生5.91万人，普通医务人员12.72万人。

据白俄罗斯财政部统计，2020年，白俄罗斯卫生医疗支出12.74亿白卢布，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为5%。据白俄罗斯统计委员会公布数据，2019年，人均寿命为74.5岁，其中男性69.3岁，女性79.4岁。

受1986年乌克兰切尔诺贝利核泄漏事故影响，白俄罗斯某些地区至今仍遭受核辐射危害，其中以东南部最为严重。

1.5.5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工会是白俄罗斯劳动人民最大的群众性社会组织。白俄罗斯宪法确认，白俄罗斯公民拥有联合组成工会的权利。白俄罗斯工会联合会是工会组织的领导机构，成立于1990年10月，该组织的最高机构是全体大会，至今已召开8次全体大会，在召开全体大会期间，其最高领导机构是理事会。

工会是自愿组织，每一个工人、农民、职员和劳动者，不分种族、民族、性别和宗教信仰都能成为工会会员。现有工会会员四百多万人，约占全国经济活动人口的96.5%。

2020年8月白俄罗斯总统大选后，国内多地爆发大规模抗议活动，受到强力部门的镇压。随后，在反对派煽动下，一些白俄罗斯大型国企部分工人开始罢工，表达对选举结果的不满。白俄罗斯钾肥公司、明斯克拖拉机厂、格罗德诺氮肥厂均不同程度受到影响，但局势很快得到控制。中资企业未被波及。

1.5.6 主要媒体

【主要报刊】白俄罗斯共有约1627种出版物，其中报纸722种，杂志864种，其他41种，约73%的出版社为私营，出版物以白俄罗斯语、俄语为主，有少量英语、波兰语、乌克兰语和德语版。

主要报刊包括：《今日白俄罗斯报》，1927年创刊，总统办公厅机关报，用俄、白两种文字出版，年发行量约40万份，是白俄罗斯发行量和影响最大的报纸；

《共和国报》，1991年创刊，政府机关报，混用俄、白两种文字出版，年发行量约9.4万份；

《人民报》，1990年创刊，议会机关报，混用俄、白两种文字出版，年发行量约2.8万份；

《为了祖国的荣誉》，国防部机关报，混用俄、白两种文字出版，年发行量约1.7万份；

《青年旗帜报》，国家青年事务委员会和白俄罗斯青年爱国联盟机关报，混用俄、白两种文字出版，年发行量约1.9万份；

《白俄罗斯田野》，政府所属农业报，混用俄、白两种文字出版，年

发行量约3.5万份；

《白俄罗斯实业报》，独立报纸，用俄文出版，年发行量约1.1万份；

《人民意志报》，反对派报纸，混用俄、白两种文字出版，年发行量约2.8万份。

【通讯社】白俄罗斯国家通讯社（白通社），前身是1921年1月成立的俄罗斯电讯社白俄罗斯分部，1931年3月正式更名为白通社，现隶属总统办公厅，向白俄罗斯及独联体其它国家的220家新闻单位提供白俄罗斯语、俄语和英语新闻。出版周刊《七日》，年发行量4万份；俄英双语季刊《白俄罗斯经济》，年发行量4200份；月刊《白俄罗斯思想库》，年发行量6000份。除独联体国家外，白俄罗斯还与中国、伊朗、马来西亚、古巴等国通讯社建立业务联系。

国际文传电讯——西方通讯社，隶属于俄罗斯国际传媒集团“国际文传电讯社”，1994年成立。

独立通讯社“别拉潘”，1993年成立，约有70名工作人员。

【广播电视公司】白俄罗斯国家广播电视公司：直属总统管辖，公司主席、副主席由总统任免。公司下辖新闻部、电视台、电台、无线电技术中心和商业广告部，在各州设有分部，其广播电视服务覆盖全国。

【电视台】白俄罗斯共有98家电视台，其中54家为私营。较大的电视台有：白俄罗斯国家电视一台、白俄罗斯国家电视二台、白俄罗斯国家电视三台、国际卫星频道“白俄罗斯-TB”、公共电视台、首都电视台等。白俄罗斯有线电视普及迅速，通过有线电视可以收看包括“欧洲新闻”、“BBC”、“欧洲体育”等130多套节目。

【广播电台】白俄罗斯有167家广播电台，其中27家为私营。较大的有白俄罗斯广播电台：创建于1925年11月，现有专业人员420名。在两个无线电波段上用单声道和立体声播出四套节目：第一套节目每天播出19小时。第二套节目每天播出16小时。“首都”广播电台每天播出12小时。以上三套节目混用俄、白两种语言广播，乌克兰、波兰、立陶宛、拉脱维亚与白俄罗斯相邻地区及俄罗斯乌拉尔以西地区可收听到。“白俄罗斯”国际电台每天用白俄罗斯语、俄语、德语、英语对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及20多个欧洲和非洲国家广播4小时。

【网络媒体】白俄罗斯近年网络媒体发展很快，2010年2月，白俄罗斯总统签署《关于完善国家互联网使用》的法令，同年在国家电信总公司下成立国家话务交换中心，对网络资源使用统一管理。全白俄罗斯在.BY下共注册约13.45万个域名，有9万余个网站，固定宽带（ADSL）用户324万，手机互联网用户695万，网民约740万（占总人口79.1%）。

白俄罗斯主流媒体对华友好，对共建“一带一路”和中国参与国际抗疫合作的报道正面，多次就中国对白提供抗疫物资和疫苗援助表示感谢。

1.5.7 社会治安

白俄罗斯经济社会总体稳定，人民性格温和，生活、医疗、教育等都有保障，故社会治安状况总体良好。白俄罗斯实行民族平等政策，国内民族矛盾较少，各民族和睦相处。白俄罗斯境内不存在反政府武装，政府对枪支实行严格管控，当地居民合法持有枪支须办理持枪证并对枪支进行登记。2020年8月总统大选之后，多地民众走上街头抗议选举不公。2020年未发生大规模恐怖袭击事件，但出现多起恐怖邮件威胁、妨碍公路和铁路交通、威胁警务人员及其家属、焚烧强力部门人员房屋、汽车等事件，另有33名俄罗斯武装分子在白被捕。据白俄罗斯内务部最新统计数据，2020年1季度全国共发生犯罪案件18735起，同比下降11.4%，其中，极度重案599起，重案1350起。

1.5.8 节假日

主要节假日有：新年（1月1日）；东正教圣诞节（1月7日）；祖国保卫者和武装力量日（2月23日）；妇女节（3月8日）；宪法日（3月15日）；民族统一日（4月2日）；切尔诺贝利核事故纪念日（4月26日）；万灵节（东正教复活节后的第9天）；劳动节（5月1日）；卫国战争胜利纪念日（5月9日）；国旗、国徽日（5月的第二个周日）；卫国战争死难者纪念日（6月22日）；独立日（国庆节，7月3日）；仲夏节（7月6-7日）；十月革命纪念日（11月7日）；天主教圣诞节（12月25日）。

每周5天工作制，周六、日休息。

2. 经济概况

2.1 宏观经济

受世界经济不振的影响，自2011年以来白俄罗斯经济增速放缓。2015年，由于俄罗斯经济金融形势在欧美多轮经济制裁、油价持续低迷和乌克兰危机等多重打击下急转直下，白俄罗斯遭遇独立以来最大的经济社会发展困难期，经济指标全线下滑，GDP出现近20年来首次负增长，同比下降3.9%。2016年白俄罗斯经济形势未现好转，未能实现政府制定的全年GDP增长0.3%的目标。2019年白俄罗斯经济增速再次放缓，GDP同比增长1.2%。2020年，受新冠疫情和总统大选后政局不稳的影响，白俄罗斯经济形势不佳，GDP同比下降0.9%，但表现仍优于周边邻国。

表2-1：2016-2020年白俄罗斯经济情况（以白俄罗斯卢布计）

年份	GDP（按当年价格计算， 亿白卢布*）	GDP增长率（%，按 不变价格计算）	人均GDP（白卢 布）
2016	949.5	-2.6	9927
2017	1052.0	2.4	11076
2018	1215.7	3.0	12728
2019	1320.0	1.2	14030
2020	1470.0	-0.9	15624

注：*货币单位为白俄罗斯卢布（简称“白卢布”）。2016年7月1日，白俄罗斯发行新币，替换比例为10000旧版白卢布=1新版白卢布，2016年及以后数据以新币计算，单位为亿白卢布。

资料来源：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委员会、白俄罗斯国家银行

表2-2：2016-2020年白俄罗斯经济情况（以美元计）

年份	GDP（亿美元，现价）	GDP实际增长率（%）	人均GDP（美元，现价）
2016	476.37	-12.8	4958
2017	544.42	2.4	5726
2018	560.75	3.0	5918
2019	631.16	1.2	6691
2020	603.70*	-0.9	6417

注：*2020年GDP数据为初步数据

资料来源：世界银行

【GDP产业构成】据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委员会统计，2020年，白俄罗斯

斯GDP构成：第一产业占6.8%；第二产业占31.3%（其中，工业占25.5%；建筑业占5.8%）；第三产业（服务业）占49.1%（其中，交通运输占5.1%；信息和通信占7.3%；批发和零售贸易、汽车和摩托车修理占9.4%；其他经济活动占27.3%）；净产品税收占12.8%。

表2-3：白俄罗斯三次产业占GDP的比重

（单位：%）

年份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净产品税收
2016	6.8	31.2	48.3	13.7
2017	7.1	31.6	47.7	14.4
2018	6.4	31.5	47.7	13.6
2019	6.8	31.3	48.8	13.1
2020	6.8	31.3	49.1	12.8

资料来源：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委员会

2020年，白俄罗斯工业产值为1165亿白卢布，约合478.5亿美元，按可比价格同比下降0.7%。其中，纺织品、皮革和服装生产增长0.4%，纸浆和纸制品生产增长14.7%，药品生产增长10.1%，机械设备生产下降8.9%，交通工具和运输设备生产增长5%，合成橡胶、塑料制品和其他非金属材料产品生产下降1.5%，化学品生产下降0.9%，计算机、电子和光学设备制造生产下降3.3%。

2020年，白俄罗斯农业产值为229亿白卢布，约合94亿美元，按可比价格同比增长4.9%。其中，种植业产值同比增长6.1%，畜牧业产值同比增长3.7%。

表2-4：按经济活动白俄罗斯2016-2020年工业产值年度指数情况

（上一年=100）

序号	年份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1	工业总产值	99.6	106.1	105.7	101.0	99.3
2	采矿业	99.3	103.3	103.1	100.4	97.8
3	制造业	99.9	106.9	105.8	101.3	99.8
4	食品生产（包括饮料和烟草）	102.7	103.5	103.7	102.1	102.7
5	纺织品生产	104.6	105.1	104.0	97.7	100.4
6	纸浆、纸张、纸类产品和新闻纸生产	111.3	114.1	113.8	104.8	114.7
7	焦炭、石油产品和核材料生产	83.2	99.9	101.4	94.8	89.2
8	化学品生产	96.2	109.8	106.2	98.8	99.1

9	基础药品及制剂	104.4	110.1	108.9	101.3	110.1
10	非金属材料生产	94.5	104.0	102.0	103.1	98.5
11	碱性金属和金属制品生产	99.7	104.1	101.5	109.8	90.9
12	计算机、电子和光学设备制造	104.2	105.9	99.6	102.0	96.7
13	电气设备制造	110.7	105.2	104.1	101.9	98.9
14	机械和设备制造	105.8	125.6	113.3	92.6	91.1
15	交通运输工具和设备制造	112.1	90.6	114.1	118.4	105.0
16	其他制造业	102.6	108.7	106.5	101.9	97.5
17	电力、煤气、蒸汽、热水和暖气供应	99.1	102.7	107.0	99.1	96.2
18	供水、废物收集和处理、污染清除	92.4	100.1	99.9	102.3	99.8

资料来源：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委员会

【GDP支出构成】根据世界银行统计，2020年白俄罗斯投资、消费和净出口占GDP的比例分别为26.3%、68.4%和3.1%。

表2-5：白俄罗斯GDP支出构成

(单位：%)

年份	资本形成	消费	净出口
2016	26.5	70.2	-0.2
2017	28.0	70.1	0.2
2018	28.1	69.3	1.5
2019	29.1	70.8	-0.7
2020	26.3	68.4	3.1

资料来源：世界银行

【财政收支】2020年，白俄罗斯国家预算收入392.9亿白卢布，约合161.4亿美元（根据白俄罗斯央行公布的2020年平均汇率1美元=2.4349白卢布计算，下同），同比下降8.8%；支出419.8亿白卢布（约合172.4亿美元），同比增长5.9%；财政赤字26.9亿白卢布（约合11亿美元），相当于GDP的1.8%。

【通货膨胀率】2020年，白俄罗斯通胀率为7.4%。

【失业率】2020年，白俄罗斯失业率为0.2%。

【外汇储备】据白俄罗斯央行统计，按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统计方法，截至2021年1月1日，白俄罗斯国际储备资产74.7亿美元，较上一年缩减19亿美元，同比下降20.5%。其中，黄金储备30.4亿美元；外汇储备29.6亿美

元。

【销售总额】2020年，白俄罗斯固定资产投资287亿白卢布，约合117.9亿美元，同比下降6.8%。其中，建筑装修工程总额153.2亿白卢布，约合62.9亿美元；购买机械、设备材料总额104.4亿白卢布，约合42.9亿美元。同年，白俄罗斯零售商品总额531亿白卢布，约合218.1亿美元，同比增长1.8%。

【内外债余额】根据白俄罗斯财政部发布的信息，2020年，白俄罗斯国家债务总额为578亿白卢布，占GDP的37.3%。其中，国家外债余额为186亿美元，国家内债余额为99亿白卢布。2020年，白俄罗斯央行对94.5%的未清偿债务进行了债务重组。2020年，白俄罗斯新增国家外债31.5亿美元，偿还国家外债16.4亿美元。

2020年，法人和个人的国内外币和白卢布政府债券发行金额为4.6亿美元和3亿白卢布。法人和个人的外币和白卢布政府债券偿还金额分别为8.6亿美元和1.7亿白卢布。

【信用评级】受新冠肺炎疫情及政治局势影响，2021年以来，各国际评级机构对白信用评级展望由稳定下调为负面。截至2021年3月22日，国际评级机构标普对白俄罗斯主权信用评级为B，展望为负面。截至2021年5月11日，国际评级机构惠誉对白俄罗斯主权信用评级为B，展望为负面。

2.2 重点/特色产业

白俄罗斯工农业基础较好。工业部门较为齐全，机械制造和加工业发达，有前苏联“装配车间”之称，具有较高的科研和教育水平，劳动力素质相对较高。白俄罗斯具有优势的产业主要包括：机械制造业、化学和石化工业、电子工业、无线电技术等。在光学、激光技术领域也处于世界领先水平。

【农业】白俄罗斯农业普遍实行大规模机械化生产，农产品特别是肉类及肉制品、牛奶及奶制品、禽、蛋、糖等除国内消费外，还可大量出口。2020年，白俄罗斯农业产值为229亿白卢布（约合87.1亿美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4.9%。农产品和食品出口额超过58亿美元，同比增长4.3%，出口收入增加2.4亿美元。其中，肉和肉制品出口额近10亿美元，同比增长4.9%，猪肉、牛肉、禽肉、成品肉和香肠类产品出口均实现增长；牛奶和奶制品出口额24亿美元，同比增长2.7%，黄油、乳酪、奶粉、乳浆等多种乳制品出口排名世界前五位。

【机械制造业】机械制造业是白俄罗斯的工业支柱和主导部门，拥有600多家企业，产值约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1/4，对GDP贡献在3%左右。白俄罗斯机械制造工业具有较先进的设备和工艺技术，主要有汽车和拖拉机制造、机床制造、农机制造等行业，其中重型矿山自卸车的研发和生产具有世界先进水平，世界上几乎1/3的矿山自卸车产自白俄罗斯。白俄罗斯拥

有马兹载重汽车、别拉斯矿山自卸车、轮式牵引车、拖拉机等世界著名的机械制造类企业。

【化学和石化工业】化学和石化工业是白俄罗斯工业的支柱产业，是出口导向型产业，对GDP贡献在5%左右。按照产品产量和从业人员的数量，排在白俄罗斯化学工业前几位的分别是化纤工业、矿物化学工业（钾肥的开采）、基础化学和石化工业。这些工业企业产品产量占白俄罗斯石化行业产品总产量的80%，是其石化工业的主要出口商品。白俄罗斯石化行业的龙头是“白俄罗斯石化”国家康采恩，由一些石化组织和企业联合组成。这些企业除了主要从事石油的输送、加工和石油产品的销售以外，还生产矿物肥、化纤和纤维产品、轮胎产品、玻璃纤维产品、油漆和颜料及塑料制品。其产品出口到80多个国家和地区。化工企业在“白俄罗斯石化”康采恩中占55%，其出口额的比重超过50%。白俄罗斯是世界第三大钾肥生产国，钾肥出口量约占世界出口量的20%。其中最主要的企业有：莫吉廖夫化学纤维生产联合企业、斯韦特洛戈尔斯克化纤厂、格罗德诺化纤厂、波洛茨克玻璃纤维厂、白俄罗斯钾肥厂、戈罗德诺氮肥厂、戈梅利化工厂和白俄罗斯轮胎联合企业等。

【电子工业】白俄罗斯在电子特别是微电子领域有着强大的研发能力和世界先进水平的集成电路制造设备生产设计基础，长期为俄罗斯尖端设备配套，并向中国提供了近200套集成电路生产设备。白俄罗斯集成电路公司“Integral”是该国最大的生产研发一体化企业，也是中东欧最大的生产半导体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的企业。

【无线电技术】白俄罗斯无线电技术工业包括60多家企业、科学生产联合公司、科学研究和规划设计研究所。该领域企业生产的产品占独联体国家同类产品总数的1/3。主要产品包括：多功能程序技术成套设备、专用和家用程序计算机、电子自动电话交换台、通讯产品、自动化和动力电子学产品、电子柜员机、测量仪器、家用电子技术产品以及医学产品等。该领域的龙头企业是生产彩色和黑白电视机、DVD、收音机、电缆电视系统、音响系统、家庭影院等产品的“地平线公司”和生产彩色和黑白电视机、卫星接收系统、家具、医用产品和消防技术产品的“维佳济”公司，其生产的彩色电视机质量较高，工业品艺术设计和使用寿命均具有国际水平。

【IT业】近年来，白俄罗斯高度重视发展IT产业，积极采取税收优惠等鼓励措施，IT人才吸引力不断增强，IT服务贸易额年均增长率超过30%，人均软件出口已位居东欧和独联体国家前列。根据权威媒体“全球服务媒体”（Global Services Media）的排名，白俄罗斯IT外包和高新技术服务行业在全球领先的20个国家中列第13位。白俄罗斯高科技园区是软件出口和服务外包的主要载体，汇聚了一批较具竞争力的企业。白俄罗斯曾有6家企业进入2017年全球IT外包百强榜单，国内公司研发的即时通信软件Viber

和游戏软件“坦克世界”在全世界拥有众多用户。

2.3 基础设施

2.3.1 公路

白俄罗斯公路网全长10.24万公里，其中硬化路面8.9万公里，占公路总长度的87%，硬化路面公路密度为42公里/百平方公里。高速公路总长度1532公里，占公路总里程的1.5%。2020年，公路货运量1.6亿吨，同比下降1.2%，占货运总量的40.1%；公路客运量9.9亿人次，同比下降16.3%，占客运总量的61%。

白俄罗斯境内有5条欧洲国际公路，全长1841公里。其中有两条最为重要，一条为E30公路（欧洲2号交通走廊，白俄罗斯境内称为M1公路），连接爱尔兰、英国、荷兰、德国、波兰、白俄罗斯、俄罗斯等七个国家，途经科克、沃特福德、纽波特、伦敦、海牙、汉诺威、柏林、希维博津、华沙、布列斯特、明斯克、奥尔沙、莫斯科、下诺夫哥罗德、车里雅宾斯克、鄂木斯克等重要城市；另一条为E95公路（欧洲9号交通走廊，白俄罗斯境内称为M8公路），连接芬兰、俄罗斯、立陶宛、白俄罗斯、乌克兰、摩尔多瓦、罗马尼亚、保加利亚、希腊等九个国家，途经赫尔辛基、圣彼得堡、普斯科夫、维尔纽斯、维捷布斯克、莫吉廖夫、戈梅利、基辅、敖德萨、基希讷乌、布加勒斯特、普罗夫迪夫、亚里山德鲁波利斯、萨罗尼加、雅典等重要城市。

根据白俄罗斯政府第555号决议，为优化和提高白俄罗斯公路管理效率，白俄罗斯公路控股公司于2013年7月2日正式成立。白俄罗斯公路运输公司、公路技术公司、公路建设工业公司、公路建设公司3局等9家股份公司的股份将转移至国有单一制企业“白俄罗斯公路”，明斯克中央公路公司、布列斯特公路公司、维捷布斯克公路公司、戈梅利公路公司、格罗德诺公路公司、莫吉廖夫公路公司等12家国有企业也将并入该公司。2013年8月1日起，白俄罗斯公路电子缴费系统BelToll投入运营。缴费公路总长度达815公里，其中包括M1/E30公路布列斯特—明斯克—俄罗斯边境总长609公里路段。

2.3.2 铁路

白俄罗斯铁路总长5474.1公里，其中1268.5公里为电气化铁路，铁路网密度为2.6公里/百平方公里。2020年，铁路货运量1.25亿吨，同比减少14.1%，占货运总量的31.4%；铁路客运量6000万人次，同比减少24.7%，占客运总量的3.7%。

白俄罗斯铁路担负着与亚太地区国家铁路运输机构的联运工作。布列斯特—明斯克—奥尔沙—俄罗斯边境的双轨电气化铁路全长612公里，货车运行速度达90公里/小时，客车运行速度达160公里/小时。

白俄罗斯布列斯特—蒙古国乌兰巴托—中国呼和浩特之间有定期的集装箱列车“蒙古维克多”号运营，白俄罗斯铁路总公司2012年总投资额超过7.3亿美元。近几年来，白俄罗斯致力于铁路电气化改造。奥西波维奇—日洛宾—戈梅利段铁路电气化改造工作在中国公司参与下取得了积极进展，一期奥西波维奇—日洛宾107公里铁路既有有线于2013年9月开通，二期日洛宾—戈梅利86公里铁路也建成开通。



明斯克火车站

2.3.3 空运

白俄罗斯有7个国际机场：明斯克国际机场、明斯克1号机场、戈梅利机场、格罗德诺机场、布列斯特机场、莫吉廖夫机场和维捷布斯克机场。这些机场不仅担负着国内航线的运输，还有飞往各国的国际定期航班以及包机旅客航班。明斯克国际机场可起降任何型号的飞机，中国国航已开通北京到明斯克的直飞航班。

白俄罗斯主要有3家航空公司：白俄罗斯航空、戈梅利航空以及航空运输出口公司。其中，前两家公司主要从事客运航空运输，第三家公司在

货运航空运输市场上占有主导地位。

2020年，白俄罗斯航空货运量3万吨，与上年基本持平；航空客运量170万人次，同比减少58.5%。

2.3.4 水运

白俄罗斯内河水运网长约2000公里，通过10个河港将旅客和货物运到沿河各居民点和货物加工点。这10个河港位于普里皮亚季河、第聂伯河、索日河、别列津纳河、涅曼河、西德维纳河流域。欧洲水系中的水路布格河—第聂伯布格运河—普里皮亚季河—第聂伯河—黑海出海口水系流经白俄罗斯，白俄罗斯沿着这条水路交通干线出口钾肥。戈梅利、博布鲁伊斯克和莫济里的河港都有铁路专用线并且适合对需要联运的货物进行整理。港口装备有高效的龙门起重船和快速编组船舶的机械化货运线。2020年，白俄罗斯内河货运量270万吨，同比增长22.7%。

白俄罗斯为内陆国家，没有出海口，白俄罗斯出口到独联体以外国家的货物主要通过立陶宛的克莱佩达港运输。

2.3.5 电力

电力工业是白俄罗斯燃料能源工业的核心，也是国民经济主要支柱产业领域之一。白俄罗斯燃料资源、水资源和核能发电站储备严重匮乏，其电力能源进口中，天然气所占份额高达90%。为了加强能源安全，减少进口能源需求量和有效地利用资源，白俄罗斯逐步开始在电力能源领域进行现代化改造。为此，白俄罗斯政府颁布了一系列优先发展能源产业的国家级纲领性文件，同时确定走燃料能源平衡多样化道路，最大限度地合理利用各类原产地燃料。

白俄罗斯政府决心优化能源结构和供应，广开油、气来源，并发展自己的核电。目前，使用俄罗斯100亿美元贷款组建的两台120万千瓦核电机组电站正在建设中，1号机组已正式启动。白俄罗斯核电站投入运营后，将满足国内40%的电力需求，使白俄罗斯电能价格降低20%，同时可以每年减少50亿立方米的天然气需求。白俄罗斯遭受过切尔诺贝利核电站泄漏的灾难，因此新建核电站的安全性被提到最重要的位置。另外，白俄罗斯将进一步开发国内的生物能、风能、水电等。白俄罗斯政府计划对在前苏联时期建设的一些电站进行现代化升级改造，并新建一批燃煤、燃气电站、水电站等，总投资达51.7亿美元。

2020年，白俄罗斯电力产量381亿千瓦时，同比下降5.9%。现有68个规模电站(42个火电站、25个水电站和1个风力电站)，总装机容量为8947.31兆瓦，人均不足1千瓦，在全球人均净装机容量方面排在80名左右。发达

的电力传输网络和基础设施是白俄罗斯发展电力的良好条件。

2.3.6 数字基础设施

截至2021年4月1日，白俄罗斯国内共有188家电信运营商。白俄罗斯国家电信公司是固网的垄断运营商，拥有白俄罗斯最大骨干传输网的经营权，所有其他电信运营商接入公共交换电话网络（PSTN）均需与其协调。该公司向商业和家庭用户提供固定电话、网络、网络电话（VoIP）、交互式网络电视（IPTV）等服务。目前，固定宽带入网用户数量为325.7万，IP电视用户233.5万，接入IMS平台的用户364.5万，通过GPON技术接入的用户数量达276万，入网带宽能力达1943 Gbit/s。

白俄罗斯移动通信业务发展迅速，蜂窝移动通信用户数量不断增长，截至2021年4月1日已达1167万户。2G蜂窝移动通信服务覆盖白俄罗斯全境的98.7%，3G服务覆盖全境的98.4%。LTE移动通信技术服务的人口和领土覆盖率分别增加到92%和42.8%。在通信和信息化部的统一监管下，白俄罗斯移动通信市场相对放开，有Velcom、MTS、Life等运营商。Velcom公司于1999年4月投入运营，是第一家在白俄罗斯经营的GSM（全球移动通信系统）运营商，奥地利电信集团（TAG）拥有其100%股份。MTS公司于2002年4月注册成立，是白俄罗斯第一大移动运营商，白俄罗斯Beltelecom公司持股51%，俄罗斯MTS公司持股49%。Life是白俄罗斯电信网络有限公司的品牌，于2004年11月注册，2008年7月土耳其电信商（Turkcell）收购白俄罗斯电信网络有限公司80%的股份。中国的华为技术股份公司和中兴通讯股份公司均在白俄罗斯设有分公司。

电子商务是白俄罗斯当前的优先发展领域之一。2003年成立的白俄罗斯大宗商品交易所（Б У Т Б）是该国最主要的批发电商平台。交易所采用电子签名的线上交易方式，兼顾良性竞争环境和自由定价机制，年成交量超过40万笔，成交额超23亿美元，客户来自全球64个国家的逾2.5万家企业。零售电商平台按销售地域划分，主要包括本土电商平台（deal.by、kufar.by、E-dostavka、Kit.by、21vek.by、shop.by等）和跨境电商平台（全球速卖通、Lamoda、Ozon.ru、Amazon等）两类；按经营品种划分，主要包括日用品类（21vek.by、24shop.by、Gipermall.by）、食品类（Just-eat.by）、家用电器类（5 элемент、Электросила）、旅游和户外用品类（Sundays）、卫浴和家装用品类（Kit.by、OMA）、服饰和鞋包类（Lamoda、Presli.by）等；按平台所有权划分，主要包括第三方平台（deal.by、lk.by、catalog.onliner.by、Tomas.by）和独立商城（Gipermall.by、Mark Formelle、24shop.by）两类。

2.4 物价水平

截至2021年5月，白俄罗斯基本生活品价格水平如下：面粉1白卢布/千克，大米2.4白卢布/千克，葵花籽油4.8白卢布/升，面包1白卢布/500克，牛奶2白卢布/升，鸡蛋3白卢布/10个，猪肉10白卢布/千克，鸡肉6白卢布/千克，土豆1.7白卢布/千克，番茄5白卢布/千克，洋葱1.5白卢布/千克。

2.5 发展规划

【至2030年白俄罗斯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国家战略】2015年2月10日，白俄罗斯部长会议通过决议，批准了《至2030年白俄罗斯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国家战略》，战略规划中体现出3个优先方向：人、经济、生态。提出要建立有效的机制，提高人口出生率，改善人民身体健康水平，降低死亡率。争取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发布的人类发展报告中进入世界前40名。

战略规划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2016-2020年）的主要目标是：在注重生态环保、优先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基础上向经济的均衡增长过渡。第二阶段（2021-2030年）的主要目标是：在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提高人的潜能，加快发展知识密集型产业和服务，进一步形成绿色经济。2016-2030年间力争将白俄罗斯本国人均寿命提高到77岁，GDP总量提高到原来的1.5倍至2倍。至2030年，将用于保护自然环境的开支占GDP的比例增加到2%-3%。

【2021-2025年交通综合体国家规划】白俄罗斯部长会议2021年3月23日第165号决议批准了《2021-2025年交通综合体国家规划》。规划参照了白俄罗斯社会经济优先发展方向，内容包括：创造发达的营商环境、建设可持续的基础设施、加快服务业发展。规划旨在建立高效的交通综合体、发展发达的交通基础设施、提高其安全性和普及度，保障稳定的流动性并满足经济对有竞争力且高效运输服务的需求。

规划包含5个子规划，包括：铁路运输，汽车、城市电力交通和地铁，内河及海运，民航，保障交通综合体系统运转。白俄罗斯政府将投入逾75.5亿白卢布实施此规划。其中，2021年计划投入16.7亿白卢布，2022年投入15.6亿白卢布，2023年投入14亿白卢布，2024年投入14亿白卢布，2025年投入14.5亿白卢布。资金来源包括中央（包括国家民航基金）和地方财政、交通和通信部非预算集中投资基金、国家规划执行方自有资金、贷款以及其他合法资金等。规划指出，在有利的外部条件下，2025年白俄罗斯运输服务出口将较2020年增长25%，货运量（除管道运输外）增长20.6%，客运量增长31.7%。网址：

www.belta.by/economics/view/utverzhdena-gosprogramma-dlja-transportnogo-kompleksa-na-pjatiletku-434761-2021/

【2021-2025创新发展规划】创新发展主要有两个方向：

（1）实施5个跨领域科技和创新研究成果的“未来项目”，投资额约

20亿白卢布，将新增2000多个高产出的就业岗位。项目有望在电力交通、生物制药、高科技医药和智能城市经济领域实施。

(2) 实施国家创新发展规划，计划在医疗、制药、机械制造、化工、能源等领域开展70多个创新项目。计划在机械制造、通信、交通、教育等领域搭建7个行业平台，为生产和社会领域数字技术应用奠定基础，旨在实现经济的数字化转型。未来五年计划的优先发展方向是电力行业和电力交通、生物和制药产业、机器人技术和复合材料生产，包括生产货运和客运电动交通工具及零部件，发展充电基础设施网，研发汽车和航空无人驾驶系统，研究新型抗生素和患者基因识别的方法。网址：

www.belta.by/economics/view/minekonomiki-planiruet-pjat-proektov-budushego-s-investitsijami-pochti-br2-mlrd-424760-2021/

【2021-2025国家“节能”规划】白俄罗斯部长会议2021年2月24日第103号决议通过了《2021-2025国家“节能”规划》，旨在提高国民经济生产效率、增强国家能源安全。根据文件有关内容，节能领域的战略任务包括最大程度地使用国产燃料动力资源（包括可再生能源），以降低白俄罗斯对进口能源的依赖；发展国家经济的同时控制燃料能源消费的增长，使白俄罗斯按照GDP平价购买力计算的能耗水平接近世界平均水平。该国家规划由两个子规划组成：（1）提高能源效率；（2）发展本地燃料动力资源（包括可再生能源）的使用。所采取的措施包括：采用现代化的能效技术、节能设备、仪器和材料；提高动力设备工作效率；使用以本地燃料动力资源（包括可再生能源）为动能的技术设备进行能源的生产、改造和现代化。网址：

www.belta.by/economics/view/utverzhdena-gosprogramma-po-energobezrezheniju-na-pjatiletku-430313-2021/

【至2035年白俄罗斯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战略】2035战略新的发展方向是向循环经济转型，通过更有效地利用现有资源、加工废料以及利用再生资源，实现经济增长。应用循环经济原则的主要目的不是废料管理，而是通过采用环保设计、提高资源利用率、形成负责任的消费文化等手段，防止垃圾的产生。网址：

www.belta.by/economics/view/v-minekonomiki-rasskazali-o-politike-belarusi-v-sfere-zelenyh-tehnologij-440433-2021/

3. 经贸合作

3.1 经贸协定

白俄罗斯与阿塞拜疆、亚美尼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摩尔多瓦、俄罗斯、塞尔维亚、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克兰签有双边自贸协定。白俄罗斯与60多个国家和地区签有投资保护协定，其中包括中国、意大利、丹麦、西班牙、美国、加拿大等。

2011年10月18日，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摩尔多瓦、亚美尼亚八个独联体成员国签署了独联体自由贸易协定，乌兹别克斯坦后加入该协定。

2014年5月29日，俄白哈三国元首在阿斯塔纳签署了欧亚经济联盟条约，联盟于2015年1月1日正式启动。目前联盟成员国包括俄罗斯、哈萨克斯坦、白俄罗斯、吉尔吉斯斯坦和亚美尼亚，观察员国有摩尔多瓦、古巴和乌兹别克斯坦。联盟的目标是在2025年前实现联盟内部商品、服务、资本和劳动力自由流动，并推行协调一致的经济政策。2018年5月，《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经贸合作协定》签署，这是双方在经贸合作方面首次达成的重要制度性安排。通过最惠国待遇制度，联盟自由贸易网不断扩大，目前联盟已与越南、伊朗、塞尔维亚和新加坡分别签署了自贸区协定，正在分别与埃及、以色列、印度、蒙古、泰国进行建立自贸区的谈判。

白俄罗斯从1990年开始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谈判进程，2009年因俄白哈关税同盟问题终止加入世贸谈判，后关税同盟成员国决定分别加入世贸组织。2016年4月6日，白俄罗斯时任总理科比亚科夫签署相关法令，积极推动白俄罗斯加入世贸组织的工作。现阶段，白俄罗斯致力于加速完成加入世贸组织的双边谈判工作。白俄罗斯有意以观察员国身份参与国际电子商务规则制定、投资便利化和支持中小企业的谈判。

2015年7月，白俄罗斯成为上海合作组织观察员国。2016年，白俄罗斯加入《巴黎气候协定》。

3.2 对外贸易

白俄罗斯外贸依存度较高。白俄罗斯资源短缺，石油、天然气等原材料主要依赖进口；同时，受国内市场容量的限制，其国内生产总值的60%以上需要依靠出口实现。因此，为保障国民经济快速发展，白俄罗斯促进进出口稳定增长，鼓励高科技产品进口，保证其生产中紧缺的原材料供应。

白俄罗斯奉行贸易自由化原则，实行经济开放政策。白俄罗斯正在进

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积极参加欧亚经济联盟、独联体自由贸易区以及其他国家间组织的国际条约；依据国际组织准则简化对外贸易程序；促进企业根据ISO9000-9002标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在生产和环保领域制定国家标准；保证白俄罗斯产品符合国际标准。

白俄罗斯对外贸易多年保持逆差，因此，白俄罗斯发展对外贸易的重要方向是：促进出口稳定增长、出口经营多样化、出口市场多元化，以及促进高科技产品进口。白俄罗斯正积极推进设立出口署，并使其成为对出口商提供全面金融和非金融支持的“一站式窗口”。此外，白俄罗斯政府出台多项政策，提升白俄罗斯产品出口支持机制的吸引力和可及性，比如取消了提供出口信贷的最低限额、扩大了与出口商合作的银行和保险机构清单等。

【货物贸易】根据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年，白俄罗斯对外货物贸易总额为616.6亿美元，同比下降14.9%。其中，出口290.4亿美元，同比下降11.9%，进口326.2亿美元，同比下降17.4%；贸易逆差为35.8亿美元。

表3-1：2020年白俄罗斯进出口商品结构

(单位：%)

商品	出口占比	进口占比
矿产品	13.4	21.2
化工产品、合成橡胶	19.8	16.4
黑色金属、有色金属及其制品	7.6	10.2
机械、设备和交通工具	19.2	26.5
食品和农业原材料	19.7	12.9
其他	20.3	12.8

资料来源：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

白俄罗斯与世界上180多个国家和地区保持外贸关系。2020年，欧亚经济联盟是白俄罗斯第一大贸易伙伴，货物贸易额为305.2亿美元，占白俄罗斯货物贸易总额的49.5%，其中对俄罗斯货物贸易额为295.2亿美元，占白俄罗斯货物贸易总额的47.9%。欧盟是白俄罗斯第二大贸易伙伴，贸易额为119.4亿美元，占白俄罗斯货物贸易总额的19.4%。白俄罗斯与亚洲、非洲传统贸易伙伴的贸易关系保持积极发展势头，主要贸易伙伴是中国、韩国、越南、伊朗、朝鲜、南非等。近年来，白俄罗斯与拉美国家贸易增长迅速，主要贸易伙伴有委内瑞拉、巴西和阿根廷。

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年白俄罗斯主要进口来源国为：俄罗斯（占白俄罗斯进口总额的50.2%），中国（占11.5%），德国（占5.2%），乌克兰（占4.3%），波兰（占3.8%）。2020年，白俄罗斯主要出

口目的国为：俄罗斯（占白俄罗斯出口总额的45.2%），乌克兰（占10.8%），波兰（占4.3%），立陶宛（占3.6%），德国（占3.2%）。

【服务贸易】根据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委员会数据，2020年，白俄罗斯服务贸易额为137.2亿美元，同比下降11.5%。其中，服务贸易出口额为87.9亿美元，同比下降8.9%，进口额为49.3亿美元，同比下降15.7%。服务贸易顺差38.5亿美元。

表3-2：2020年白俄罗斯服务贸易行业结构

（单位：%）

行业	出口占比	进口占比
跨境运输服务	41.9	37.2
IT服务	28.7	5.9
建筑服务	6.8	19.3
旅游	4.0	10.2
广告、营销、展会服务	4.5	4.8
其他	14.1	22.6

资料来源：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委员会

2020年，欧盟是白俄罗斯第一大服务贸易伙伴，双方贸易额为40.8亿美元，占白俄罗斯服务贸易总额的29.7%。欧亚经济联盟是白俄罗斯第二大服务贸易伙伴，贸易额为40.3亿美元，占白俄罗斯服务贸易总额的29.4%，其中对俄罗斯服务贸易额为38.6亿美元，占白俄罗斯服务贸易总额的28.1%。2020年，与白俄罗斯服务贸易额排名前十位的国家分别是俄罗斯（占白俄罗斯服务贸易总额的28.1%）、美国（占10.3%）、立陶宛（占5.6%）、中国（占5.3%）、德国（占4.7%）、波兰（占3.2%）、塞浦路斯（占3.1%）、英国（占2.9%）、乌克兰（占2.7%）、爱尔兰（占2.4%）。

3.3 吸收外资

【引资规模】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21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20年，白俄罗斯吸收外资流量为13.97亿美元；截至2020年底，白俄罗斯吸收外资存量为145.19亿美元。

据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委员会数据，2020年外国投资者对白俄罗斯非金融类投资额为86.8亿美元（2019年为100.1亿美元），其中，直接投资额为60.1亿美元，占投资总额的69.2%。

【外资来源国】2020年，白俄罗斯外国投资的主要来源国是：俄罗斯（占外资总额的41.4%）、塞浦路斯（占9.4%）、奥地利（占7.4%）、英国（占6.8%）。

【引资领域】2020年，白俄罗斯吸收的外资主要分布在以下经济领域：工业（占引资总额的34.5%）、批发零售及汽车和摩托车维修（占28.2%）、运输仓储及快递（占22.1%）、信息和通信（占7.3%）、金融与保险（占2.2%）、建筑（占1.6%）、不动产（占1.3%）、科技活动（占1.1%）。

3.4 外国援助

白俄罗斯接受外国援助的来源主要包括：国际组织、国际金融机构和外国政府的贷款、外国无偿援助（包括资金和物资）。其中主要包括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欧洲复兴与开发银行、欧洲稳定发展基金贷款、俄罗斯政府和银行等的贷款。

2018年，白俄罗斯获得外国贷款23.54亿美元，其中俄罗斯政府和银行8.79亿美元，欧洲债券6亿美元，欧洲稳定发展基金2亿美元，世界银行1.48亿美元，欧洲复兴发展银行和北方投资银行1800万美元。2019年，白俄罗斯获得外国贷款16.4亿美元，包括外国债券1.5亿美元，俄罗斯政府和银行7.3亿美元，世界银行9420万美元，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和北方投资银行3060万美元。2020年，白俄罗斯获得外国贷款近24亿美元，分别为：2020年5月，在俄罗斯金融市场发行债券1.4亿美元；6月发行欧洲债券12.5亿美元；12月获得俄罗斯政府贷款5亿美元，欧亚稳定发展基金贷款5亿美元。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白俄罗斯获得了来自世界各国的援助资金和捐赠物资，预计从国外获得20-25亿美元贷款。2020年5月，世界银行确认划拨9000万欧元在白俄罗斯实施融资项目，协助白俄罗斯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国民经济造成的冲击，包括采购急需的医疗设备、器材，培训医护人员治疗重症新冠肺炎患者的职业技能等。此次融资项目为长期项目，除帮助白俄罗斯应对疫情外，还将推动白俄罗斯医疗体系现代化项目的落地，实施白俄罗斯政府将来可能提出的融资项目等。此外，2020年，欧洲投资银行计划向白俄罗斯提供不少于1亿欧元的快速贷款，用于卫生健康领域。

3.5 中白经贸

3.5.1 双边协定

表3-3：白俄罗斯与中国签署的双边经贸协定

编号	时间	名称
1	1992.0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经贸合作的协定》
2	1993.0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促进和相互

保护投资的协定》		
3	1995.0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4	1996.12.0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进出口商品质量保证协定》
5	2001.04.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保护知识产权的协定》
6	2005.12.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市场准入谈判的谅解备忘录》
7	2011.09.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中白工业园的协定》
8	2013.07.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白俄罗斯共和国关于建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
9	2014.09.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白俄罗斯共和国经济部关于成立中白政府间合作委员会经贸合作分委会地方经贸合作工作组的议定书》
10	2014.1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白俄罗斯共和国经济部关于成立中白工业园协调工作组的议定书》
11	2015.0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白俄罗斯共和国关于进一步发展和深化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
12	2020.1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白俄罗斯共和国经济部关于成立中白政府间合作委员会经贸合作分委会贸易畅通工作组的议定书》
13	2020.12.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白俄罗斯共和国经济部关于启动<中国与白俄罗斯服务贸易与投资协定>谈判的联合声明》

资料来源：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商处整理

【服务贸易与投资协定】2020年12月14日，中国与白俄罗斯政府间合作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期间，中国商务部与白俄罗斯经济部通过视频方式正式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白俄罗斯共和国经济部关于启动<中国与白俄罗斯服务贸易与投资协定>谈判的联合声明》，标志着中白双方将围绕相关议题开展谈判，以期达成全面、高水平、与世界贸易组织规则相一致的协定。

【投资保护协定】1993年1月11日，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

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鼓励和相互保护投资协定》。

【避免双重征税协定】1995年1月17日，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其他协定】2001年4月23日，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保护知识产权的协定》。2005年12月5日，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旅游合作协定》。

3.5.2 双边贸易

2020年，中白双边贸易总额30亿美元，同比增长10.7%。其中，中国出口额为21.1亿美元，同比增长17.5%；中国进口额为8.9亿美元，同比下降2.7%。

表3-4：2016-2020年中白双边贸易额

(单位：亿美元)

年份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贸易额总额	15.2	14.5	17.2	27.1	30.0
同比(%)	-13.4	-5.0	18.4	58.5	10.7
中国出口额	10.9	9.3	11.4	18.0	21.1
同比(%)	45.4	-14.4	22.7	57.6	17.5
中国进口额	4.4	5.2	5.7	9.1	8.9
同比(%)	-56.9	18.4	10.8	60.2	-2.7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总署

3.5.3 中国对白投资

根据中国商务部统计数据，2020年，中国对白俄罗斯直接投资流量-0.08亿美元，截至2020年底，中国对白俄罗斯直接投资存量6.07亿美元。

表3-5：2016-2020年中国对白俄罗斯直接投资情况

(单位：亿美元)

年份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流量	1.61	1.43	0.68	1.82	-0.08
存量	4.98	5.48	5.04	6.52	6.07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国家统计局和国家外汇管理局《2020年度中国对外直接投资统计公报》

表3-6：中国企业在白俄罗斯主要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行业	国内主体
------	----	------

中白工业园开发股份公司	工业园区开发	国机集团、招商局集团、中工国际、哈尔滨投资集团
吉利汽车组装项目	汽车生产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
北京饭店商务酒店项目	酒店餐饮	北京住总集团
中联重科白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白俄罗斯生产基地项目	机械设备生产	中联重科集团
招商局中白商贸园	物流、仓储、展示、酒店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马兹潍柴发动机生产项目	内燃机生产	潍柴集团
“天鹅”住宅小区房地产开发项目	住宅小区开发	北京住总集团、北京华欧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小家电组装项目	家用电器生产	美的集团

资料来源：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商处整理

3.5.4 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20年中国企业在白俄罗斯新签承包工程合同29份，新签合同额17.13亿美元，完成营业额10.41亿美元。累计派出各类劳务人员826人，年末在白俄罗斯劳务人员1457人。

表3-7：中国企业在白俄罗斯在建大型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行业	中方实施企业
斯拉夫钾肥公司钾矿综合开发项目	矿产资源开采及加工	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全循环高科技农工综合体项目一期、二期	农产品加工	中信建设
白俄罗斯40万吨纸浆厂建设项目	纸浆生产	中工国际
石头城街商业中心项目	商业综合体开发	中铁九局集团
白俄核电输出及电力联网总承包项目	电力基础设施建设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料来源：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商处整理

3.5.5 境外经贸合作区

中白工业园（以下简称“工业园”）位于白俄罗斯明斯克州斯莫列维奇区，占地面积9150公顷，被誉为“一带一路”上的明珠工程和标志性项目。2015年5月12日习近平主席访问白俄罗斯期间，与白俄罗斯总统卢卡

申科共同视察了工业园，标志着工业园一期工程全面启动。在两国领导人的亲自关心和大力推动下，在中白双方的共同不懈努力下，工业园已发展成一座配套基础设施完备、营商环境优越、招商引资条件成熟的现代化园区。

(1) 配套建设工程基本完成。截至2020年底，园区内累计铺设道路32.3公里，建成道路配套管网及其它各类管网总长400公里，已有7栋厂房投入使用，总面积6.3万平方米，在建厂房面积2.2万平方米，实现了园区内的“七通一平”；

(2) 工业园区招商工作稳步快速推进。截至2020年底，工业园已有来自14个国家的69家企业入园，协议投资额近12亿美元。其中，研发类企业17家，生产型企业37家，物流类企业3家，其他类企业1家。2020年新增注册入园企业13家，年度新增协议投资额近8100万美元，年度完成实际投资额4200万美元，至年底园区投产的企业累计超过30家；

(3) 政策投资环境进一步完善，优惠政策不断落地。2017年5月，白俄罗斯颁布《关于完善中白工业园特殊法律制度》的第166号总统令，为园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优惠政策和更为宽松的投资环境，是园区发展的重要里程碑。

【优惠政策】根据新版第166号白俄罗斯总统令，对于可享受优惠政策的行业，在保留了此前的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精细化工、机械制造、新材料、仓储物流六大产业的同时，新增了电子商务、大数据存储与处理、社会文化活动三大优先发展行业。

(1) 工业园企业是直接工业园区内注册的法人，并在园区内正在实施（打算实施）的投资项目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工业园主要的生产经营领域要求。

②新版总统令中宣布的“投资金额应折合不少于500万美元”这一规定不变。与此同时，实施研发类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由“不少于100万美元”降至“不少于50万美元”；申请成为工业园企业的法人实施投资项目（除研发项目外）的投资金额，在与园区管委会签订《关于在工业园从事活动条件的合同》之日起3年内进行全额投资的前提下，由“不少于100万美元”降至“不少于50万美元”。新版总统令降低了投资项目的金额门槛。

(2) 企业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①利润税。企业销售其在园区内生产的自产产品（服务），自产生总利润的首年起10年内免缴企业利润税；此后直至2062年6月5日前免缴50%的利润税。

②不动产税、土地税。全部不动产税、土地税，至2062年6月5日前免除。

③红利税。企业红利税自分配红利首年起5年内免除红利税；免缴离

岸税。

④个人所得税。2027年前，自然人根据劳动合同从园区居民企业获得的收入按9%的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

⑤增值税。园区企业免缴无偿转让资本构成（建筑物、设施）、独立房屋、在建工程和其他位于园区内的固定资产项目，以及为建设和改造项目而转入其名下的建筑和设施时的增值税和利润税。

（3）其他优惠政策

①园区企业免缴。(a)下列情况下颁发许可证，免缴国家规费：向引入的外国劳动力颁发或延长许可证、向为建设园区而引进的外国公民和无国籍人士、以及在园区内实施投资项目颁发专项许可证；在因征用或临时占用园区内农业用地和森林资源而遭受农业和（或）林业生产损失的情况下，获得的补偿；（b）2027年1月1日前，在白俄罗斯外汇市场上强制性出售外汇的收益；（c）在园区内从事设计与园区建设工程项目，以及其他与设计 and 建设园区工程有关的工作时，向创新基金缴纳费用。

②外国公民与无国籍人员免缴为其颁发在白俄罗斯临时居住许可证的国家规费。

③园区企业的员工收入超过白俄罗斯（外国员工除外）全国月平均工资一倍的部分无需缴纳强制保险费。

④对于园区入驻者及其为了在园区内实施投资项目而引进的（在白俄罗斯境内临时居住或逗留的）外国员工，其收入免征强制保险费。

⑤园区入驻者有权在建筑与设施投入使用的次年12月31日前，全额扣除其在购买（进口到白俄罗斯境内）用于设计、建设与配备园区内建筑与设施的商品（产品，服务）及财产权时缴纳的增值税。

⑥园区入驻者为实施投资项目而向白俄罗斯海关监管区内进口的商品，如果持有园区管委会出具的该商品在园区内使用用途的证明，即可免缴海关关税与增值税。

⑦已在园区内从事经营活动的企业不缴纳新推出的新税费。

⑧保证外国投资者以及参与工业园建设的外籍投资者在缴纳了税收和其他必须缴纳的费用之后，能够将在中白工业园区内投资活动所得的利润（收入）自由汇出白俄罗斯。

3.5.6 中白产能合作

根据中国国务院关于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30号）列出的重点行业，中白产能合作项目主要集中在汽车、工程机械、电力等行业。

【吉利汽车组装项目】2011年12月，白俄罗斯吉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BELGEE”）成立，公司注册资本金5346万美元。目前有股东单

位5家，其中白方3家，中方2家。白俄罗斯BELAZ-HOLING管理集团旗下的BELAZ公司持有合资公司57%股份，中国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旗下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持有36%的股份，白俄罗斯Souzthenologii公司持有3%的股份；白俄罗斯汽车零部件管理集团公司旗下BATE公司持有1%的股份，中国中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的股份。

项目自2018年投产以来，截至2020年底生产车辆49633辆。2020年生产车辆20422辆，销售额7.91亿白卢布，同比增长50%以上。2021年，项目计划生产和销售29000辆车，其中白俄市场9000辆，俄罗斯市场20000辆。

【马兹潍柴发动机生产项目】2016年9月26日，在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和白俄罗斯总统卢卡申科的见证下，潍柴集团与白俄罗斯工业部签署了《关于在白俄罗斯合作成立柴油发动机公司的备忘录》。经双方多轮谈判，2017年9月13日，潍柴集团和马兹集团共同签署合作协议，并举行马兹潍柴公司奠基仪式。2018年4月23日，马兹潍柴公司在中白工业园开工建设，用时7个半月完成施工建设工作。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中方占比70%，白方占比30%，预计项目年产量2万台发动机。

自2019年1月正式投产以来，项目产品得到当地市场的广泛关注，且销量良好。2020年生产发动机2100台，实现销售额2400万美元。2021年预计销售发动机3600台，销售收入3928万美元。

【中联重科白俄罗斯生产基地项目】2015年5月12日，在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和白俄罗斯总统卢卡申科的见证下，中联重科成为首批入驻中白工业园的中资企业之一。中联重科白俄罗斯生产基地项目于2018年动工，2020年9月16日完成建设工作，进入产品试生产阶段，计划于2021年投产运营。项目年生产能力约1000台机械车辆，年产值约1亿美元，可为当地提供就业岗位300个。

4. 投资环境

4.1 投资吸引力

白俄罗斯投资吸引力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白俄罗斯作为东欧平原上的内陆国家，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缘优势，位于欧洲地理中心，处于东、西欧国家及黑海、波罗的海沿岸国家交通运输的十字路口，是连接欧亚大陆至欧盟及大西洋港口的重要公路、铁路运输走廊。

(2) 白俄罗斯工农业基础较好。工业部门较为齐全，机械制造和加工业发达，有前苏联“装配车间”之称，具有较高的科研和教育水平，劳动力素质相对较高。拥有马兹载重汽车、别拉斯矿山自卸车、轮式牵引车、拖拉机等世界著名的机械制造类企业，以及钾肥生产和石化等大型企业。白俄罗斯是世界第三大钾肥生产国，钾肥出口量约占全球的20%。在电子、光学、激光技术等领域也具有世界领先水平。农业普遍实行大规模机械化生产，农产品特别是肉类及肉制品、牛奶及奶制品、禽、蛋、糖等除自给自足外，还可大量出口。

(3) 白俄罗斯是欧亚经济联盟成员，这为外国投资者提供了新的机遇，可通过白俄罗斯打开欧亚经济联盟的大市场。随着欧亚经济联盟正式运行，白俄罗斯的经商环境有望向更好的方向发展：①俄罗斯加入WTO后，欧亚经济联盟的法律法规和通行做法已经或正在向WTO规则靠拢，欧亚经济联盟已不再像独联体范围内原有的自贸协议或一体化组织那样游离于WTO体系之外，不被国际贸易体系所承认。白俄罗斯政府也在积极争取早日加入世贸组织，为此调整有关投资管理体系，减少政府对经济的行政干预，简化经营主体的注册程序等；②欧亚经济联盟内资本和劳动力资源的相互流动将带来生产的扩大和资源的合理配置，以及公司的优化重组，从而产生现代大型生产企业，增强白俄罗斯企业的国际竞争力；③可提高白俄罗斯对外经济安全和抗危机的能力；④欧亚经济联盟内将逐渐消除贸易和投资壁垒，交通成本也将大大缩减等。

(4) 近几年，随着股份制和私有化改造步伐的加快，白俄罗斯政府希望有更多的外国投资者来白俄罗斯投资，以促进其经济发展。为此，白俄罗斯政府对原来的投资法进行了修改。2014年1月24日，新的《白俄罗斯投资法》生效，使国内外投资者享有平等的投资条件，并新增了符合国际惯例的有关司法保护、对投资者的保障及投资者的权利等相关条款，进一步改善了投资环境，特别是针对经济特区出台了许多税收优惠、海关优惠及其他一系列优惠政策。此外，为吸引外资，白俄罗斯政府还出台了一

系列行业性和地区性鼓励政策。

(5) 白俄罗斯经商环境较好：世界银行发布的《2020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白俄罗斯在全球190个经济体中排名第49位。欧亚经济联盟国家中排名较为靠前的还有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和亚美尼亚，分别位居第25位、28位和47位。

(6) 自2003年起，白俄罗斯开始实施《白俄罗斯电子信息化》国家规划，旨在通过建设信息和电信基础设施实现政府部门的计算机化。在此基础上，白俄罗斯国家电子信息资源系统可向国内居民提供信息服务。2011年，白俄罗斯政府出台《2011-2015年加快信息电信领域技术发展》国家规划，进一步推动和发展政府电子化战略，深化公民与政府部门间的电子化对接。目前，白俄罗斯政府正在实施《2016-2022年发展国家信息化战略》，其重点任务是将在联合国的电子政务指数国家排名中的地位提升至前50名，电子化政府和国家服务在信息化服务中的占比提升到75%以上。

(7) 支持创新发展是近年来白俄罗斯国家发展的优先领域。2016年，白俄罗斯政府出台《2016-2020年白俄罗斯创新发展》国家规划，在其框架内共实施了11个项目，创造商品和服务产值17.03亿白卢布，其中出口额为9.9亿白卢布，创造就业岗位2677个。2019年，在全球国家创新指数排行榜中，白俄罗斯位列第72位，较2018年上升了14位。

4.2 金融环境

4.2.1 当地货币

白俄罗斯货币名称为“白俄罗斯卢布”（简称“白卢布”）。近年来，白卢布汇率呈下降趋势。白俄罗斯自2016年7月1日起发行新的白俄罗斯货币。新版货币最大纸币面值由原来的20万白卢布变为500白卢布，相当于原流通的500万白卢布，按原白俄罗斯卢布兑美元汇率，约合300美元；最小纸币面值由原来的100白卢布变为5白卢布。此外，白俄罗斯新版货币还增发了硬币。目前面值分为：硬币1戈比、2戈比、5戈比、10戈比、20戈比、50戈比、1卢布、2卢布，纸币5卢布、10卢布、20卢布、50卢布、100卢布、200卢布、500卢布。

【汇率】2016年7月1日，白俄罗斯央行汇率为1美元兑换2白卢布。2020年，白卢布兑换美元的平均汇率为2.4349:1，兑欧元平均汇率为2.7758:1，兑100俄罗斯卢布平均汇率为3.3793:100。2021年3月31日，白卢布兑换美元汇率中间价为2.6242:1，兑换欧元汇率中间价为3.0809:1，兑换100俄罗斯卢布汇率中间价为3.464:100。

表4-1：2018-2020年白俄罗斯卢布兑主要货币平均汇率

年份	1美元	1欧元	100俄罗斯卢布
2018	2.0366	2.4054	3.2563
2019	2.0917	2.3418	3.2323
2020	2.4349	2.7758	3.3793

资料来源：白俄罗斯中央银行

【人民币与白卢布兑换业务】2010年3月，中国人民银行与白俄罗斯央行签署了《中白双边本币结算协议》，标志着中白两国企业可按照协议内容，使用两国法律允许的任何货币（包括中白两国的本币）进行交易和结算。目前，包括白俄罗斯银行、白俄罗斯农工银行等商业银行可提供人民币与白卢布兑换业务。根据白俄罗斯央行公布数据，2021年3月31日，白卢布兑换人民币汇率的中间价为1:2.502。

4.2.2 外汇管理

白俄罗斯2003年7月22日颁布的第226-3号《外汇调控和监管法》是指导白俄罗斯外汇管理机关工作，管理货币流通秩序、外汇业务参与者职责和权限的基本法规。

外汇法规将常驻机构和外国常驻机构之间的外汇业务分为两类：（1）经常性外汇业务（对于此类业务限制较少）；（2）与资金流动有关的外汇业务（一般要求常驻机构出具白俄罗斯中央银行的专门许可）。常驻机构和外国常驻机构之间的经常性外汇业务没有限制，但根据赠与合同（包括捐赠形式）由常驻机构向外国常驻机构转款的外汇业务除外，这些外汇业务需经白俄罗斯中央银行许可。

【法律规定的经常性外汇业务】包括：现金、有价证券和（不动产除外的）商品进口和（或）出口贸易、受保护的信息、知识产权、工程、服务的交易结算；租赁交易的结算；汇兑和取得红利及其他投资收益；非贸易业务，其中包括：汇兑和取得工资、津贴、奖学金、退休金、抚养费、国家补助、补贴、补偿的钱款，以及损害赔偿；向白俄罗斯境外的员工支付差旅费；汇兑和取得遗产金及遗产变现后的资金；汇兑和取得公民死亡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葬、运输和其他支出的津贴和抚恤金；镇压受害者及其家庭成员、继承人获得赔偿；向白俄罗斯设立在境外的外交机构、其他官方代表处和领事机构汇兑管理维护费用。法庭、国际（仲裁）法庭、执法机关、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处及国家机关或其他机关在其公职人员执行公证工作时收取的费用；根据法院判决和其他程序文件汇兑和取得的钱款；注册费用，入学费用，社会、地区、国际组织会费，以及与参与国际组织有关的其他必要支出的汇兑；根据符合白俄罗斯法律规定的赠与合同

（包括捐赠形式），无偿提供（赞助）汇兑和取得白俄罗斯卢布、外汇、其他货币；常驻机构为外国常驻机构保管的外汇；白俄罗斯法律或外国法律规定的税收、关税和其他必须缴费及退税的转账；向专利局付税或缴纳其他费用的转账；汇兑和收取会议、进修、体育比赛、展览、展销的参与费用；转账返还错收和（或）多收的欠款；其他业务的清单由白俄罗斯总统或由内阁根据总统委托制定，或依据白俄罗斯签订的国际合同确定。

【与资金流通有关的外汇业务】除经常性外汇业务之外的所有外汇业务包括：创办人在分配股份时购买股份、注册资金份额或外国常驻机构资产份额；从外国常驻机构购买由外国常驻机构发行的有价证券，创办人在分配股份时购买股份除外；购买位于白俄罗斯境外的且根据白俄罗斯法律属于不动产的资产；在资产管理条件下在外国常驻银行中存放资金或向外国常驻机构（不包括外国常驻银行）汇兑资金；提供借款；获得贷款和/或借款；对外汇业务主体——常驻机构（不含银行）作为国外常驻机构的担保人，根据与国外常驻机构签订的担保合同履行义务进行的结算；对外汇业务主体——常驻机构（不含除银）作为国外常驻机构的担保人，根据与国外常驻机构签订的债务转让或债权转让合同履行义务进行的结算。

如果法律或白俄罗斯总统令中未做其他规定，常驻机构在进行与资金流通相关的外汇业务时，需要获得白俄罗斯中央银行的许可。外国常驻机构在进行这些业务时无需获得白俄罗斯中央银行的许可。

【外国人携带现金出入境的规定】外国人出入境携带的现金如果折合金额超过1万美元，则需依法履行报关手续。入境时，如不申报，白俄罗斯海关部门将按照规定没收其超出部分；出境时，如果携带的现金折合金额超过1万美元，则需出示入境时填写并核准的报关单据。

【结汇制度】作为欧亚经济联盟框架下进一步协调外汇法律的补充措施，2016年8月1日，白俄罗斯国家银行董事会第424条决议规定，从9月1日起，白俄罗斯结汇率下调10个百分点，降至20%（2014年12月从30%增至50%、2015年2月下调至40%、2015年4月下调至30%）。

根据欧亚经济联盟框架内达成的协议，从2017年1月1日起，完全取消对经济主体的强制结汇制度和外汇资本运作许可证制度。

4.2.3 银行机构

白俄罗斯国家银行作为中央银行，负责制定有关金融信贷政策，协助政府就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进行调控，并保障白俄罗斯卢布的稳定，包括外汇的购买能力和汇率稳定。

截至2020年1月1日，在白俄罗斯共注册有24家国有和商业银行，3家非银行金融机构及5家外国银行代表处，外资在白俄罗斯银行中的比重为41.7%。

较大的银行有：白俄罗斯银行、白俄罗斯农工银行、普里奥尔银行、白俄罗斯工业建设银行、白俄罗斯外经银行和白俄罗斯天然气工业银行。其中，白俄罗斯银行在北京设有代表处。

白俄罗斯银行（国际项目部）在明斯克的联系方式：

电话：00375-17-2188668

传真：00375-17-2264564

中国国家开发银行驻白俄罗斯代表处联系方式：

电话：00375-17-2150509

根据白俄罗斯法律，银行业务活动是经许可的行为。许可证上列出了银行有权实施的业务活动，许可证由白俄罗斯国家银行开具，一同开具的还有银行国家注册证明书。

【外国银行分行和代表处的开设】相关规定：

（1）外国银行有权在白俄罗斯境内开设分行和代表处。

（2）外国银行代表处不作为法人，并按照总行为其制定的章程开展工作。

（3）外国银行代表处除保护和代表其外国银行利益（包括提供信息咨询服务）之外，无权进行银行业务。

（4）国家银行自收到开设外国银行代表处的文件之日起2个月内做出批准或不批准开设的决定。

（5）不批准外国银行开设代表处的依据有：所提交的资料不属实；不符合白俄罗斯关于开设代表处的条款。

（6）外国银行在白俄罗斯境内开设代表处时该代表处有效期为3年。代表处需在距开设许可有效期到期前至少提前一个月向白俄罗斯国家银行申请延期，经外国银行申请董事会副主席批准可延长有效期。

（7）如果逾期并且未在规定时间内申请延期，白俄罗斯国家银行将该代表处从外国银行名册中删除，并在5日内告知该外国银行。

【开办外资银行和外国银行分行的补充要求】

（1）白俄罗斯银行系统中外资占有的份额，由国家银行根据与总统的协商做出规定。根据2013年1月1日的情况，外资所占份额不超过50%。该份额是外国常驻机构在外资银行和外国银行分行的注册资金中资本的总和与白俄罗斯境内注册银行的注册资金总和的比值。

（2）当白俄罗斯银行系统中外国资本的比例达到规定份额时，国家银行将中止外资银行的国家注册。

（3）外资银行应该在提交申请的基础上，预先取得国家银行开具的以外国常驻机构增加银行注册资金的许可和（或）向外国常驻机构出让股份的许可。国家银行在银行提交申请之日起30日对申请进行研究。

(4) 常驻机构向外国常驻机构出让银行股份的行为如果未经国家银行许可，视作无效。

(5) 如果外资银行以外国常驻机构资金和(或)向外国常驻机构出让股份的形式增加其注册资金，致使白俄罗斯银行系统中外资的比例超出规定份额，则国家银行有权禁止该行为。如果别国对白俄罗斯公民和(或)法人的投资银行实行业务限制，则白俄罗斯政府可以根据国家银行的建议，对这些国家的外资银行和外国银行分行实行同等的限制。

4.2.4 融资渠道

整体上，在白俄罗斯商业银行申请贷款难度较大，且融资成本较高。据白俄罗斯中央银行公布的数据，截至2020年底，白俄罗斯国内商业银行本币贷款利率为11%-18%不等，美元贷款利率为4.47%-5.35%之间。截至目前，中资企业在白俄罗斯实施的主要投资项目、承包工程项目均使用中资金融机构的贷款。

4.2.5 信用卡使用

截至2021年1月1日，白俄罗斯共有23家银行有权发行国内、国际、国内个人和国际个人结算信用卡。截至目前，已发行约1548.7万张信用卡，其中包括233.7万张“白俄罗斯卡”、190.2万张白俄罗斯/万事达卡，557.7万张VISA卡、566.8万张万事达卡、3200张银联卡。

4.3 证券市场

【证券市场概况】白俄罗斯国家有价证券市场建于1994年。根据1998年7月20日第366号白俄罗斯总统令《关于完善有价证券市场的国家调整体系》的规定，组建了开放式股份公司“白俄罗斯外汇证券交易所”。这是白俄罗斯唯一的证券交易所，在其基础上建立了证券市场所有基层营业所组成的全国证交所交易系统，包括外汇、证券和期货交易。

白俄罗斯有价证券市场有以下主要投资工具：集团有价证券（法人的股票和债券）、国家有价证券（短期和长期）、白俄罗斯国家银行短期债券、银行的期票、法人期票（银行除外）等。

白俄罗斯财政部代表政府制定国债的发行、分配及流通方案，履行对国内外债务的义务。白俄罗斯例行财政预算法中确定国债的发行总量和国债的偿还办法。白俄罗斯每年发行的有价证券量在增长，但发行和服务的支出份额占预算支出的比例保持在0.8%-2.5%的范围。白俄罗斯财政部发行的国家债券有以下主要种类：国家短期债券、长期债券、外汇债券、有奖外汇债券、储蓄债券等。白俄罗斯法人、居民和非常住居民均有权购买

上述证券。

【与国家有价证券有关的税收】在国家有价证券偿还的过程中或者在有价证券销售过程中（按照不超过销售当日价值的价格）所得的收入可以免税。在销售有价证券时，价格高于销售当日的价值，超过的部分按40%的税率上缴所得税。持有白俄罗斯国家有价证券的外国法人的税收业务取决于它是否在白俄罗斯境内通过自己的常驻代表处开展经营活动，或是否在白俄罗斯未开设常驻代表处的情况下，从任何来源获取收入。

4.4 要素成本

4.4.1 水、电、气、油价格

白俄罗斯现行水、电和天然气及服务价格如下表所示：

表4-2：白俄罗斯居民用水、电、气、油价格（2021年1月）

（单位：白卢布）

	单位	价格
电	千瓦/时	0.1778
冷水	立方米	0.9283
热水	千兆卡	21.9245
暖气	千兆卡	20.6216
管道天然气	立方米	0.4840
汽油（92号）	升	1.7
汽油（95号）	升	1.8
柴油	升	1.8

资料来源：白俄罗斯财政部

表4-3：白俄罗斯工业用水、电、气价格（2021年1月）

（单位：白卢布）

	单位	价格
电	千瓦/时	大于或等于750千瓦：23.01；低于750千瓦：0.24
水	立方米	饮料、酒精饮料等企业：5.38
		其他企业（非房地产开发）：0.93
天然气	千方	一般法人企业：679.07

资料来源：白俄罗斯财政部

4.4.2 劳动力工薪及供需

【工薪】据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委员会数据，2020年白俄罗斯国内名义平均月工资为1474.6白卢布。各地区中，首都明斯克市工资水平最高，月平均工资为2151.2白卢布，明斯克州为1427.1白卢布，布列斯特州为1289白卢布，格罗德诺州为1274.7白卢布，戈梅利州为1263.4白卢布，维捷布斯克州为1213.7白卢布，莫吉廖夫州为1176白卢布。

收入最高的行业包括：信息技术和服务每月6270.3白卢布、金融和保险服务4426白卢布、航空运输2448.2白卢布、化工产品生产2779.7白卢布、地质测量和制图2634.8白卢布、采矿业2576.9白卢布、焦炭和石油产品生产2415.4白卢布。

收入最低的行业包括：理发店和美容院每月672.3白卢布，图书馆、档案馆、博物馆和其他文化机构工作人员793.3白卢布，专门机构护工和社会服务者838.5白卢布，创意和娱乐产业842.7白卢布，捕鱼和养鱼业846.1白卢布。

【劳动力供求】据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委员会数据，截至2021年1月1日，白俄罗斯国内人口数量为935万人，其中劳动力人口509.16万人，约占总人口的54.4%，失业人数20.62万人，失业率为0.5%。

【外籍劳务】因国内市场形势变化，白俄罗斯外籍劳务市场需求有上升趋势，建筑等部分工种技术人员短缺，市场对外开放。目前，在白俄罗斯有3-4千名中国工人。

4.4.3 土地及房屋价格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国内政局不稳定等因素影响，白俄罗斯金融机构一定程度收紧了对房地产行业的放贷，因此白俄罗斯住房价格和交易量也出现了下滑。以首都明斯克市为例，2020年底，明斯克市商品房平均交易价格为1297美元/平方米，同比下降5.3%，住房市场交易量为11164套，降至过去7年的最低水平，其中新房成交量占比11.7%，二手房占比88.3%。

商业用房方面，截至2020年底，明斯克市商业用房（写字楼）平均售价为1428美元/平方米，平均月租金为29美元/平方米；库房平均售价为349美元/平方米。商业用房可以作为白俄罗斯法人、外国法人及其代表处、外国外交代表处、领事机关、国际组织及其代表处的租赁地块。一般来说，个人所有地块的租赁必须依法交易，国家所有地块根据拍卖结果进行租赁。根据白俄罗斯法律规定，国家所有地块可以不经拍卖租赁给如下承租人：与白俄罗斯签订了投资合同的项目投资人；工程和道路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单位；位于中小型城市定居点和乡村区域内的地块上不动产项目的购买者。

地块的租赁期限和其他条件应在租赁合同中明确规定。农业地块的租

赁期限不能少于10年。国家所有的和用于建设和（或）服务于基建的地块的租赁期限应不短于这些建筑建设和（或）使用的标准期限。地块租赁的最长期限为99年。

4.4.4 建筑成本

2020年白俄罗斯建筑成本：红砖（250mm×120mm×65mm）价格为440白卢布/1000块，1厘米厚钢板价格为10白卢布/公斤，直径10毫米钢筋价格为1.67白卢布/米，砂砾价格为8白卢布/吨，沙子价格为8卢布/吨，水泥价格为77—90白卢布每吨。

5. 法规政策

5.1 贸易法规和政策

5.1.1 贸易主管部门

白俄罗斯主管对外贸易政策的部门是外交部，负责制定对外经贸政策、参与国家对外经贸领域的重大谈判（如加入世贸组织的谈判）、协调国内市场保护并采取必要措施、举办境外国际经贸研讨会等。

反垄断监管和贸易部在对外贸易管理方面主要是协调建立国外商品营销网、协调外贸活动、协调国内外参展活动、负责发放进出口许可证及开展外贸过程中的一些具体业务。该部的主要职能侧重于执行国内贸易政策、完善国内市场机制，执行贸易、公共饮食领域内的监督、保护消费者权益等。

白俄罗斯经济部主要负责制定国内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与经济发展有关的各领域政策，稳定宏观经济。该部与对外贸易有关的主要职能是：协调制定投资政策和吸引外资，制定并实施与独联体国家发展经济合作的措施等。

5.1.2 贸易法规

白俄罗斯的外贸活动由白俄罗斯宪法、白俄罗斯对外贸易法和白俄罗斯其他法律管理。同时，白俄罗斯作为关税同盟和统一经济空间的成员，应遵守和执行欧亚经济委员会的有关贸易法规。

5.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白俄罗斯外贸活动管理的基本原则是：对外贸易活动的所有参与者平等且不受歧视；国家保护对外贸易活动参与者的合法权益；消除国家机构对外贸实体的无理干涉，避免给对外贸易活动参与者和国家经济造成损失；国家通过关税和非关税措施调节和管理对外贸易活动。

5.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白俄罗斯对商品质量和数量的检验未作强制性规定，根据买卖双方的合同约定进行商品数量和质量的鉴定，相关具体事务由工商会负责。

欧亚经济联盟境内对产品质量和安全的监查措施主要包括：登记、检验、证明（申报证明、证书）、产品检验、产品安全登记、兽医检验、卫

生防疫检验。

【强制STB认证】根据白俄罗斯国家法律规定，一些产品必须在取得强制性STB证书后才允许在白俄罗斯境内销售或使用，如家用电器、食品、纺织品、化妆品、儿童用品、照明产品、农机设备、焊接设备、消防设备、升降机、建筑产品、车辆等。

白俄罗斯进口家电的产品安全、技术参数执行ISO9000标准，原则上同其他欧洲国家一样。1996年12月，原中国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同白俄罗斯国家标准委员会签订了两国政府间关于进出口商品相互认证的协定。在签订了上述政府间协定后，双方还应补充签订关于相互承认对方商品检验机构、检测方法及出具的质量证书等问题的文件。但目前双方主管部门尚未完成这一程序。

白俄罗斯对进口的绝大部分电子产品实行强制认证。在未签订上述补充文件之前，进口商须向白俄罗斯国家标准委员会提交拟从中国批量进口的商品的有关资料，并在完成有关检测、试验后，经批准方可进口。

白俄罗斯与俄罗斯、哈萨克斯坦成立关税同盟（2012年1月后成立了统一经济空间，2015年1月1日建立欧亚经济联盟）之后，对产品认证开始协调采取统一的政策。关税同盟各成员国互相承认产品证书。关税同盟内证书的格式一致，且各国间不需要转换格式或者其它的程序。关税同盟内证书不仅适用于同盟国内产品，也适用于从其它国家输入的产品。此时不需要对外国产品进行确认。

截至2014年5月15日，统一经济空间委员会共颁布了34项关税同盟技术准则：铁路安全条例；高速铁路交通工具安全条例；铁路交通基础设施安全条例；烟花制品安全条例；包装物安全条例；低压设备安全条例；玩具安全条例；美容和化妆品安全条例；儿童和青少年用产品安全条例；设备和机器安全条例；电梯安全条例；易爆区域用设备安全条例；汽车和航空燃料，柴油和船用燃料，放射性发动机燃料和重油条例；公路安全条例；气体燃料设备安全条例；谷物安全条例；轮式交通工具安全条例；轻工业产品安全条例；个人防护品安全条例；食品安全条例；食品及其商标条例；油脂品技术标准；果汁和蔬菜汁技术条例；电磁兼容条例；农林拖拉机安全条例；食品添加剂，香精和工艺辅助剂安全条例；爆炸物和产品安全条例；减肥和预防肥胖及有专门用途的食品安全条例；小型船舶安全条例；家具安全条例；奶和奶制品安全条例；肉和肉制品安全条例；对润滑材料、润滑油和专用液剂要求的条例；压力过大环境下的设备安全条例等。

【检验检疫】在俄罗斯、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三国关税同盟框架下，为了简化繁琐的办证过程，关税同盟达成了关于在联盟境内生产和进口的商品质量标准的协议。协议规定，在关税同盟中采用统一的许可证和质量标准，取代之前每个成员国自己独立的标准。采用统一的检查，审核方式，

颁发在各成员国都有效的统一证件。

2010年7月1日，相关的法律《关于同意实行关税同盟商品检验标准》和《关于相互承认各成员国所颁发的质量证明》正式生效。

为了落实协定，关税同盟委员会还签订了以下文件：《在关税同盟框架下的统一质检标准的商品清单》《关税同盟的质检报告和产品申报的统一模式》《有质检资格的单位和机构清单》《商品的进口程序》。

根据协议，对于在关税同盟统一质量标准的商品清单中的商品，进口商或者生产商有权利申请获得某成员国的质量认证（和以前一样），或者申请获得在关税同盟统一质量认证，在任何成员国有效。对于需要强制申报的产品，在联盟境内的制造商也有权利选择进行单国申报（和以前一样），或者采用统一的标准模式申报。对于未列入该商品清单中的商品，采用各国法律规定的方式进行检验。所有在联盟成员国境内有效的申报和检验证明，需要由在关税同盟委员会认定的机构和组织颁发。

样品的检验和实验工作必须由列入清单的实验室或研究机构承担。在颁发共同认可的证照时，不仅要严格遵守关税同盟的产品清单内对产品质量的要求，部分商品还需要在卫生防疫方面也要符合联盟对卫生方面的要求。

当商品在关税同盟某成员国境内销售时，其标注（成分、生产日期等必要信息）必须采用该成员国的官方语言。

植物性产品（水果、蔬菜、花卉和其他植物）、包装物、土壤、货物、材料等均在关税同盟检疫清单中，输入关税同盟成员国地区的产品须符合相关的检验检疫要求并附有证书。

5.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管理职责】白俄罗斯海关委员会成立于1991年，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管海关的活动，下设9个海关，负责查验商品和运输车辆通过白俄罗斯边境的事务。

【进口增值税】一般对进口商品征收增值税，根据报关价值加海关手续费或者消费税。增值税率的多少依进口商品的种类而定。标准税率为18%或10%和0%。白俄罗斯企业进口的高科技设备作为固定资产投资的可免征增值税。

【欧亚经济联盟】2010年起，白俄罗斯、俄罗斯联邦、哈萨克斯坦关税同盟（以下简称“关税同盟”）正式生效。关税同盟是各成员国为了实现经济贸易一体化，建立统一关境，针对第三国采用统一贸易调控措施而设立的国际组织。2010年1月1日，俄白哈三国实施了统一的关税税率，同年7月6日实施统一的《关税同盟海关法典》，标志着三国统一关境正式成立。2012年形成了俄白哈三国统一经济空间，目标是实现商品、服务、资

本和劳动力的自由流动，但目前尚存在一些限制和例外条款，随着2015年欧亚经济联盟的建立，将逐步取消这些限制和例外条款，最终实现共同的市场。

欧亚经济最高理事会是欧亚经济联盟的最高权力机构，在两个层面开展工作——国家元首层面和政府首脑层面。下设一个常设机构——欧亚经济委员会。欧亚经济委员会是独立的、专业化的超国家常设机构，全权负责欧亚经济一体化事务的执行和管理。其主要工作之一是制定海关管理、关税及非关税调节规则并敦促实施。

依据关税同盟国家统一关税协定（以下称ETT）（2008年1月25日）的内容，调整了货物进口关税。后来，由于俄罗斯加入WTO，根据其承诺，统一关税再次进行修订。

ETT根据关税同盟国家的统一对外贸易商品目录，对输入关税同盟国家的第三国货物统一征收进口关税，再按固定比例进行分配，其中俄罗斯占85.32%，哈萨克斯坦占7.11%，白俄罗斯占4.55%，亚美尼亚占1.11%，吉尔吉斯斯坦占1.9%。

若关税同盟统一关税协议没有对某项产品作出规定，则依据所输入商品的来源国和关税同盟输入国的法律规定确定海关税率。

5.2 外国投资法规

5.2.1 投资主管部门

白俄罗斯经济部投资管理总局负责制定并实施国家投资领域的政策；参与制定实施积极投资活动的办法，创造稳定经济增长的条件；制定加强同外国在投资领域合作的措施；确定国家经济需要外资的规模等。

5.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白俄罗斯投资行业的法律法规有：白俄罗斯投资法典、白俄罗斯总统令标准法律文件、白俄罗斯民法和其他法律、白俄罗斯参与签署的国际协议和投资协议等。

根据白俄罗斯《投资法》，没有总统的特令，不允许外国人投资国防和国家安全领域；禁止外国投资者生产和销售白俄罗斯卫生部清单上所列的麻醉型、剧毒型物质。除此之外，无其他限制。

除白俄罗斯参与签订的国际协定中另行规定以外，外资企业及外国投资者依据《税法》和《海关法》规定的各种优惠措施纳税。

【利润税优惠】根据白俄罗斯有关法律规定，外资企业与白俄罗斯本国企业所缴税种相同，只在利润税方面有一定优惠，即外资占30%以上股

份的合资企业以及独资企业，自获利之时起3年内免征利润税（贸易型外资企业除外），如该企业生产的产品符合白俄罗斯产业发展需要，则在上述3年优惠期后再减半征收利润税3年。如果外资企业在注册之日起，第1年内法定资金到位50%，第2年100%到位，就可以获得利润税优惠权，如未达到上述要求，则全额缴纳利润税，不享受优惠且以后也不享受。在其他税种上，外资企业与白俄罗斯本国企业均按同等税率上缴税金。

根据现阶段经济发展情况，白俄罗斯政府列出下列领域急需外资投资：

【汽车工业】2009年4月4日，白俄罗斯第175号总统令《关于发展白俄罗斯汽车工业的措施》向在白俄罗斯境内设立汽车组装厂的投资者提供一系列优惠政策。

【运输和物流】鉴于白俄罗斯所处的有利地理位置，白俄罗斯政府制定了长期战略规划，强调大力发展过境运输和物流服务业，在白俄罗斯境内建立物流中心。

【房地产业】大力发展居民住房建设是白俄罗斯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首要任务之一。对住房的要求是高标准，低能耗。

【创新和高科技研发】创新性发展被列入白俄罗斯《2016-2020年社会经济发展纲要》。白俄罗斯政府认为，提高经济竞争力的基础是创新性发展、实体经济的健康发展、降低各类消耗、提高中小企业比重等。

【机械制造业】机械制造业是白俄罗斯的基础性行业，但该行业大部分企业设备陈旧，设计寿命已消耗80%左右，急需进行现代化升级改造和企业改制。目前，该行业企业亏损严重，白俄罗斯政府鼓励外资在这些企业投资，以助其度过难关。

【能源工业】由于缺少资金，白俄罗斯能源工业改造进展缓慢。根据白俄罗斯官方预计，白俄罗斯能源综合体约60.4%的设备已经使用26年以上，而其设计寿命平均为25-30年。60%以上的锅炉、汽轮机和45%的管道已超过设计使用寿命。为此，每年需2.6-2.8亿美元的资金投入。

白俄罗斯还希望外国投资者投资建设可替代能源项目，如水电、风电、沼气发电、地热发电等。

【食品加工和农业】白俄罗斯是独联体国家中肉制品和奶制品的主要生产国。

5.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白俄罗斯《投资法》规定，在其境内的投资活动以下列形式实施：

成立法人，购置财产或财产权：具体是指法人法定基金中的份额、不动产、有价证券、知识产权项目的所有权、租赁、设备、其他基础设施。

成立外资企业：通过新注册或者购买非外资法人机构的股份，以及整

体或部分购买企业，作为财产方式成立的外资企业。

投资来源主要包括：投资者自有资金，包括折旧基金、支付税费和其他费用后的剩余利润，出售法人注册资本金所获资金等；借债和引资，包括银行和非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创立者（参与者）和其他法人及自然人的借款、债券等。

近年来，为了创造有利的引资条件、提高经济发展效率，白俄罗斯对国有财产私有化，以及将国有单一制企业改革为开放式股份公司等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补充和完善。目前，可通过股份的拍卖和招标、企业的拍卖和招标，以及通过委托管理出售股份公司股份等方式实施私有化。

根据总统令，白俄罗斯国有资产委员会、国有资产地方基金会，以及对地方行政单位财产有所有权的地方执行和管理机构（以下称“私有化机构”）制定白俄罗斯私有化三年规划，相关信息通过媒体和网络公布。私有化决议由授权的私有化机构通过，并在此基础上制定企业（归国家或者地方所有的股份及注册资金份额）私有化的相关实施方案。决议通过后，私有化机构公布以拍卖（招标）方式出售私有化客体的交易流程和信息。私有化机构负责组织和实施拍卖（招标），规定保证金数额和期限等交易条件，审核竞拍人（投标人）申请并成立竞拍（招标）委员会。参与者中标后签署相应的纪要。

5.2.4 基础设施PPP模式的规定

2009年5月28日，卢卡申科总统签署第265号令，允许私营企业投资工程、交通和社会基础设施建设。私营企业投资基础设施建设有助于增加经营主体，减少国家预算负担，缩短建设工期。目前，白俄罗斯政府十分鼓励和推动BOT合作方式，出台了相关优惠政策，并提出了一些优先合作的项目。

5.3 数字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近年来，白俄罗斯国家信息基础设施领域取得显著成就，建立了国家信息体系和资源，政府各部门间实现了文件电子化流转，统计部门开始进行统计数据自动化传输，电子票据、税务登记系统、电子商品标签等广泛运用到国家和商业等各领域。截至2019年底，白俄罗斯国内从事数字经济领域的人员达11.13万人。

2021年2月2日，白俄罗斯开始实施《2021-2025年白俄罗斯数字化发展》国家规划，旨在引进信息通讯和先进生产技术等，《规划》确定该领域的政府牵头部门为白俄罗斯信息和通信部。

5.4 绿色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2016年9月20日，白俄罗斯作为缔约方之一正式批准《巴黎协定》生效。白俄罗斯政府作出承诺，2030年前国内温室气体排放将比1990年减少28%。迄今为止，白俄罗斯相继出台了《国家能源安全纲要》《国家能源潜力发展战略》《2025年前环境保护战略》《2030年前国家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战略》等多项法律法规，正在制定《2021-2025年国家绿色发展行动计划》《2050年前温室气体低排放发展长期战略》，其中将涉及在工业、交通运输、建筑、市政服务等领域采取低碳减排措施，提高能源利用率，发展绿色经济的优先领域，如电力交通、智慧节能城市和循环经济等。

目前，白俄罗斯政府正在履行内部程序，承诺在不额外投入资金的情况下至2030年将减排目标提升至35%。预计到2035年，白俄罗斯将迎来碳达峰。

5.5 企业税收

5.5.1 税收体系和制度

《白俄罗斯共和国税法》是白俄罗斯税收体系结构的基本文件，由总则和特殊部分组成。

2004年1月1日起生效的税法总则部分规定了纳税义务、纳税人、征税对象、税务核算管理章程，税务机关决策上诉程序。2010年1月1日起开始生效的税法特殊部分，调整单独的税费（规费），确定纳税人、征税对象、税率、相应税费（规费）的核算与缴纳程序。根据白俄罗斯税法，白俄罗斯境内现行的税收按照地域特征与依法调控征税的主体级别分为国家税费与地方税费。

国家税费包括：增值税；消费税；利润税；不在白俄罗斯境内通过常设代表机构进行经营活动的外国组织收入税；个人所得税；不动产税；土地税；生态税；自然资源开采（征用）税；外国汽车类交通工具通过白俄罗斯公共道路过路费；离岸税；印花税；领事签证费；特许证费；海关关税与海关规费。

地方税费包括：养狗税；疗养税；采购税。

白俄罗斯实行的是属人税制，对本国公民和拥有白俄罗斯永久居住权者进行全球所得征税。对于在一年中停留超过183天的外国人也实行全球所得征税，但可以通过提供在所在国完税证明来抵扣相应的税款，对于一年中停留期少于183天的外国人只征收其在白俄罗斯获得收入的个人所得税。

5.5.2 主要税赋和税率

【个人所得税】纳税人从白俄罗斯境内外所获得的收入应缴纳个人所得税。根据劳动合同或民法合同，雇用公民工作的组织履行从公民收入中扣除税额，以及将其转入预算的税务代理义务。履行劳动义务或者其他义务而获得的酬金是组织支付的最普遍的公民收入类型，包括货币酬金和津贴。

个人所得税一般税率为13%。

对以下收入的所得税税率为9%：自然人（维护与保护建筑、房屋、土地的工作人员除外）依照劳动合同从高新技术园区的入驻者获得的；个体企业主——高新技术园区的入驻者获得的；参与销售高新技术领域注册商业项目的自然人依照劳动合同从高新技术园区的入驻者处获得的；自然人依照劳动合同以工资形式从合资公司和（或）中白工业园区的入驻者处获得的。

白俄罗斯私营企业主经营（私人公证、进行个人辩护）活动获得的收入（私人公证人、辩护人），所得税税率为16%。

组织（税务代理）应在实际支付时，直接从纳税人收入中扣除自然人的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收周期为一个日历年。私营企业主个人所得税的报告期为日历年的一个季度、半年、9个月，以及一个日历年。

【增值税】增值税包含在商品（产品、服务）价格中，其一般税率为20%，关于税率的规定有以下几种情况：

（1）在以下情况下为0%税率：

- ①出口到关税同盟成员国的商品；
- ②押运、装卸工程（服务）和其他类似直接与销售出口关税同盟成员国的商品相关的工程（服务）；
- ③运输服务，包括过境运输，以及来料加工商品的出口；
- ④为外国单位或自然人进行的维修、更新、改装飞机及其发动机、铁路运输工具个体的工程（服务）；
- ⑤免税店店主自产、用于随后在免税店销售的商品；
- ⑥通过在关税同盟成员国无固定居住地的自然人的商店进行零售的商品，并且外国人从购买之日起3个月内将其带出关税同盟国关境外。在购买商品时，如果根据商品付款支付凭证，该商品价值超过80万白卢布（包括增值税），该商品自买到之日起3个月内被带出关税同盟国关境外时，外国人有权在一日内在与有权向外国人返还增值税的单位签署向外国人退增值税的服务合同的商店获得返还的增值税。

（2）在以下情况下为10%税率：

①销售在白俄罗斯境内生产的植物栽培产品（花卉栽培，观赏性植物栽培除外）、野生浆果、坚果与其他果实、蘑菇等野生产品以及养蜂业、畜牧业（皮货生产除外）与渔业产品；

②进口和（或）销售食品以及白俄罗斯总统批准的清单中所列的儿童商品时；

③自由经济区入驻者在白俄罗斯境内销售其在自由经济区内生产的，且为白俄罗斯确定为进口替代产品时；

（3）当销售财产权，以及销售上面未指明的商品（产品服务）时（免征税与不属于增值税征税对象的除外），税率为20%。

增值税周期为一个日历年。根据纳税人的选择，增值税报告期可以为日历年或日历季。在上一报告期后的下一个月20日之前，纳税人向税务机关提交报税单（核算）。上一报告期后的下一个月22日之前缴纳增值税。

【利润税】白俄罗斯针对单位总利润、红利以及单位加算的等同于红利的收入征收利润税。对于白俄罗斯各单位来说，总利润是指销售商品（产品、服务）、财产权及非销售收入的总利润减去额外开销的费用。

销售商品的进款根据交易价格确定，同时，税务机关有权根据市场价计算利润税。此条款适用于交易价格（与同一人交易）高于600亿白卢布的对外贸易，以及市场价比交易价低20%的房产交易。

（1）基本税率为18%；

（2）红利税率为12%；

（3）银行和保险公司的利润税率为25%。

利润税周期为一个日历年。纳税人在上一税收周期的下一年度3月20日之前向税务机关提交利润税申报单。

【不在白俄罗斯境内通过常设代表机构进行经营活动的外国组织收入税】该纳税人是指不在白俄罗斯境内通过常设代表机构进行经营活动、但在白俄罗斯境内获取收入的外国组织。针对纳税人从白俄罗斯获得的下列收入征税：

（1）与国际运送（国际运送中的客运票款、与国际海运货物运输相关的运送费用、运费除外）相关的运送费用、运费（包括滞留费及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其他费用），以及发运服务费（组织海运国际货物运输时发运活动领域的服务除外）；

（2）各种类型、不论其形成方式的利息（息票）收入，包括：

①贷款，债务方面的收入；

②其发行条件规定以利息（贴现）形式获得收益的有价证券收入；

③临时使用白俄罗斯银行账户内闲置资金的收入。

（3）专利使用费；

（4）红利与相当于红利的收入；

(5) 根据委托、代理合同等类似民法合同，在白俄罗斯境内销售商品获取的收入；

(6) 在白俄罗斯境内进行和（或）参加文艺演出，以及在白俄罗斯境内进行马戏表演与动物表演工作的收入；

(7) 违约金（罚款、罚金）及违反合同条款而产生的其他制裁形式的收入；

(8) 科研、试验、设计工作，为商品的试验样件（试验批量）编制设计与工艺文件，生产与测试商品的实验样件（试验批量），设计前的工作与设计工作（编制技术经济论证、设计研究等类似工作）收入；

(9) 提供保障和（或）担保的收入；

(10) 提供用于在服务器中放置信息的磁盘空间和（或）通信渠道与其技术维护服务的收入；

(11) 转让收入：位于白俄罗斯境内的不动产；所有人为外国组织，且位于白俄罗斯境内作为物业综合体的企业（其部分）；白俄罗斯境内的有价证券（股票除外）和（或）其注销；位于白俄罗斯境内组织的注册资金份额（股份，股票）；

(12) 服务收入：咨询、会计、审计、营销、法律、工程技术服务；位于白俄罗斯境内不动产的委托管理；快递；中介；管理；雇用和（或）挑选员工，包括进行职业活动的自然人；教育领域；财产保管；保险；广告（向国外组织支付的、与白俄罗斯组织与白俄罗斯个体企业在国外参与展会相关的费用除外）；安装、调试、检查、维护、测量、测试位于白俄罗斯境内的线路、机械、设备、仪器、工具、设施、无形资产[当其是关于购置为私有（暂时使用）的外贸合同条款不可分割条件时，培训、进行咨询和（或）提供上述服务所获得的收入除外]；押运与保护货物（对于货物所在地国家法律规定必须押运和保护货物，该国组织提供服务所得收入除外）；

(13) 位于白俄罗斯境内、交予资产委托管理的不动产收入；

(14) 处理资料的活动，包括使用用户软件或自己的软件处理资料的活动（完整处理数据、准备与输入数据、自动化处理数据），虚拟主机服务（保存网页，使其可以更新并置于互联网上共享），出售电脑时的服务收入，以及数据库处理，包括创建数据库、存储资料、保证对数据库的访问，因特网上的搜索门户网站与搜索引擎服务收入（使用自动化银行间核算系统、国际支付系统、传递支付和（或）完成支付信息的国际通信系统的收入除外）。

根据不同的收入类型，收入税税率为5%、6%、10%、12%和15%。

收入税税收周期为产生缴纳收入税义务日期所在的日历月。

收入税报税单（核算）由白俄罗斯法人，外国组织或计算和（或）向

不在白俄罗斯境内通过固定代表处进行经营活动的外国组织支付收入的个体企业主，在上一税收周期之后一个月的20日前，向该法人、外国组织或个体企业主的注册地税务机关提交。

收入税在上一税收周期之后一个月的22日前划入预算。

此外，还需缴纳消费税、不动产税、生态税、土地税、自然资源开采税，以及居民社会保障基金与退休基金强制保险费，雇主为员工缴纳生产中意外事故与职业病强制保险费。

5.6 特殊经济区域规定

5.6.1 经济特区法规

白俄罗斯自由经济区制定了比一般地区更优惠的开展商业活动的特殊法律制度。白俄罗斯自由经济区的创建和发展具有明确的目的，旨在增加国外投资的流入：（1）改善投资环境和吸引具有战略意义的投资商；（2）为吸引高新技术和国外先进经验创造良好条件；（3）促进出口和发展进口替代商品的生产；（4）开辟新的就业岗位。

【自由经济区的优惠政策】在白俄罗斯自由经济区的外来企业享有以下优惠：

（1）税收优惠：利润税税率降低50%；自由经济区入驻者销售自产商品（产品、服务）获得的利润，自其宣告获得利润之日起五年内免缴利润税；免除位于自由经济区内的建筑与设施的不动产税（不论其使用方向）；在白俄罗斯境内销售其在自由经济区内生产并作为进口替代商品的产品只对其销售额的10%征收增值税；免缴从2012年1月1日起注册为自由经济区入驻者在自由经济区内的土地税（该土地提供给入驻者用于建设项目，包括项目设计和建设期），但免缴期限不超过自其注册之日起的5年。

（2）海关特殊监管：自由经济区内可建立自由关税区。对在自由关税区内放置与使用的货物免征海关关税，并且不对外国商品采取非关税管制措施，对关税同盟的商品不采取禁止与限制措施。从自由关税区向关税同盟境内其他地方输出被视为关税同盟的商品时，免征进口关税、增值税以及海关机构征收的消费税。

【高科技园区的优惠政策】高科技园区是为促进白俄罗斯高科技产业而建立。高科技园区入驻企业的主要经营活动包括计算机软件与信息系统开发。

对高科技园区入驻者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

（1）免缴：利润税（红利利润税除外）；销售商品（产品、服务、财产权）交易额增值税；高科技园区内为进行经营活动而用于建设房屋与

设施的地块，在建筑期内（不超过3年）的土地税；高科技园区内的固定资产与未完工建筑项目（出租的除外）的不动产税；向其创立者（股东）支付红利时的离岸费。

（2）高科技园区入驻者的员工超过白俄罗斯员工月平均工资一倍的部分，不缴纳强制保险费。

（3）高科技园区入驻者——私营企业主及其雇员按9%的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

（4）降低有关收入所得税率：对不通过常设代表机构在白俄罗斯境内进行经营活动的外国组织机构，从高新技术园区入驻者处获得的红利、债务利息（息票）收入、专利使用费，许可证收入等征收5%的所得税。

（5）海关特殊监管：为进行某类经营活动而将货物进口至白俄罗斯海关监管区时，免缴海关关税与增值税。为获得该优惠，必须获得园区管委会出具的有关该商品用途的证明。

以上税则适用于入驻高科技园区、在园区内开展软件开发、用户数据处理、相关基础与应用研究，以及在自然与科学技术领域进行实验性研究的组织机构和私营企业。

5.6.2 经济特区介绍

1996年，白俄罗斯创建第一个自由经济区。目前白俄罗斯境内已有7个自由经济区（含中白工业园，详见3.5.5）：

【布列斯特自由经济区】该区建于1996年12月，是由白俄罗斯政府同国际联合商行德国分行专家们合作创办，经营期限为50年。该区位于白俄罗斯西南同波兰相邻的布列斯特州，地理位置十分优越，目前面积为7368公顷。在该区运作的企业主要是白俄罗斯国内外的中小企业，大多为商业、建材、医药和木材加工等部门，目前入驻企业约90家。德国是布列斯特自由经济区的主要投资国，占该区投资总额的43.3%，其次是俄罗斯（21%）、英国（9%）、美国（5.8%）、波兰（5.6%）、捷克（4.4%）以及乌克兰、法国、意大利、立陶宛、奥地利、以色列、塞浦路斯、挪威和西班牙。

在布列斯特自由经济区内众多贸易伙伴中，俄罗斯独占鳌头，占该区贸易额的94.4%。从自由经济区向俄罗斯出口家具及其配套产品、塑料及其制品、油漆、地毯及其他地板铺饰物；从俄罗斯进口食品、玻璃及其制品和纺织品。在向非独联体国家的出口总额中，德国和捷克占的比重最大，分别为46.9%和30.4%；在自非独联体国家的进口总额中，德国和波兰占比最大，分别为36.7%和30.5%。

【戈梅利—拉顿自由经济区】该区建于1998年，位于白俄罗斯东南部的戈梅利州，经营期限为50年。该区的地理位置非常优越，靠近俄罗斯和乌克兰。目前入驻企业75家。在戈梅利—拉顿自由经济区的外国投资者来

自德国、列支敦士登、捷克、瑞士、波兰和以色列。区内生产的产品有一般工业用品、消费品、缝纫机、家具、商业设备、无线电设备、漆包线和其他按计划生产的产品。自由经济区的进出口以机器设备、录音和复印设备、非贵重金属及其制品为主。

【明斯克自由经济区】该区建于1998年，位于白俄罗斯中部的明斯克州，经营期限为30年。目前入驻140多家企业。在明斯克自由经济区的外国投资者来自美国（17%）、英国（17%）、意大利（16%）、德国（11%）、波兰（10%）、俄罗斯（10%）、拉脱维亚（8%）和立陶宛（6%）。区内企业大多从事食品生产，占该区投资总额的27%，其次为机械制造（23%）、建筑（16%）、家具和木材加工（14%）、包装（14%）和印刷（6%）等生产行业。明斯克自由经济区93%的产品销往俄罗斯，只有7%的产品出口到非独联体国家。

【维捷布斯克自由经济区】该区建于1998年年底，位于白俄罗斯东北部的维捷布斯克州，经营期限为30年。目前入驻企业46家。外国投资者来自俄罗斯、英国、波兰、德国、爱沙尼亚、美国、塞浦路斯等国家。维捷布斯克自由经济区远景规划是建立电视机厂和计算机控制显示器设计院的生产联合企业，由19个独立车间、工段和生产部门组成，专门生产电视机。

【莫吉廖夫自由经济区】该区建于2001年5月，位于白俄罗斯东部的莫吉廖夫州，占地面积242.7公顷，2002年2月1日开始运作。目前入驻企业50家，外国投资者来自捷克、德国、以色列、塞浦路斯、芬兰、立陶宛、土耳其、荷兰、澳大利亚、丹麦和俄罗斯等国，分别生产红外线加热器动力保护设备、非织造衣料和药品。德国莱比锡一家公司从事德国—白俄罗斯运输发送业务，捷克和俄罗斯的有关企业共同设计和建立利用生产废料制作块状燃料的流水线。将来在自由经济区内还要安排住宅公用事业用的高精度测量仪、高效控制器和机器人装置、出口型加固软管、消费品、商业设备、办公用品和生活用具的生产。

建立莫吉廖夫自由经济区的目的是，提高莫吉廖夫州的经济活力，增强其商品竞争力和出口潜力，促进出口型产品和进口替代产品的生产，为创造和运用白俄罗斯国内外的研究成果、高新技术和外国先进经验保障良好的创新环境和条件。

【格罗德诺投资自由经济区】该区建于2002年4月，位于白俄罗斯西部的格罗德诺州。格罗德诺投资自由经济区建立的目的是吸引白俄罗斯国内外的投资，建立和发展出口型的高技术产品的生产部门，增加见效快和有竞争力的出口产品的产量，建立和发展新的进口替代生产部门。目前入驻企业92家，外国投资者来自俄罗斯、美国、瑞典、以色列、波兰、捷克、德国、格鲁吉亚、加拿大、塞浦路斯、芬兰、爱沙尼亚、英国、立陶宛、

保加利亚等国家。

【中白工业园】该区自2015年5月开工建设。详见3.5.5。

5.7 劳动就业法规

5.7.1 劳动法核心内容

根据白俄罗斯共和国《劳动法典》，劳动合同以书面形式签订。应在劳动合同中纳入劳动法中规定的强制性条款。

商业组织和私营企业主有权根据员工的完工情况、技术水平、劳动条件和其他标准自行确定工人的劳动报酬条件。在这种情况下，在按规定员工劳动报酬条件时，可采用具有指导意义的白俄罗斯工作人员统一工资等级表。因此，经营活动的主体有权自行选择员工的劳动报酬体系，可使用白俄罗斯工作人员统一工资等级表，也可不参考该表。一般情况下，商业组织根据其所采用的当地标准法令支付员工的劳动报酬。

白俄罗斯规定了工人的最低工资（自2021年1月1日起，最低月工资为400白俄罗斯卢布，约合164美元），但未规定最高工资。

白俄罗斯通过用人单位和雇员协商合同条款，明确责任和义务。如遇用人单位提前解除合同但雇员不同意的情况，按规定用人单位还需支付薪水直到合同失效。

【雇主需要缴纳的保险等费用】

(1) 所得税，计算公式： $(\text{工资额} - 119.73 \text{白卢布}) \times 13\%$ ；

(2) 社会保险（工资额的34%）。

个人需缴纳强制性保险（工资额的0.6%）。

根据白俄罗斯《劳动法典》，劳动者的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每周40小时；每周工作5或6天的劳动者周日休息，且每天的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包括1小时午餐。针对个别种类的劳动者规定了缩短劳动时间，有专门规定夜班、休息日和节假日、未成年人等工作调节的标准。

雇主应根据劳动法规定确保工人在休息日和节假日工作、以及夜间工作的保障和补偿。任何一种加班都要额外支付薪酬。

劳动者在白俄罗斯劳动法典规定的基础上有权使用劳动休假和专门休假，休假期间为劳动者保持平均工资，平均工资是根据白俄罗斯政府或者授权机关规定的程序计算出来的，被称为“休假工资”。劳动休假每年最少为24天。此外，以下节假日也为非工作日：1月1日，1月7日，3月8日，万灵节，5月1日，5月9日，7月3日，11月7日，12月25日。

5.7.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外国独资或合资企业雇用外国员工的规定主要以依据个法律为依据：1998年《关于外国劳动移民法（第169-3号）》、2002年9月16日部长会议《关于在白俄罗斯居住的外国公民和无国籍者劳动和经营活动规定》、2002年12月2日白俄罗斯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外国人和无国籍者、临时在白俄罗斯人员办理特别劳动许可的规定》。具体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移民委员会负责。

白俄罗斯对外籍劳工数量有明确限制，外籍劳工只能从事与其拥有的资质相符的工作。

外国人在白俄罗斯的劳动收入根据白俄罗斯法律纳税，根据白俄罗斯签订的相关国际协定解决双重征税问题。1995年1月17日，中国与白俄罗斯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外国人只能在白俄罗斯驻有关国家大使馆申请到签证后，方可进入白俄罗斯境内。签证分为B（过境）、C（短期签证，90天以内）、D（长期签证，90天以上）3种。2018年8月起，中白两国互免签证，入境期限1个月，中国公民需持医疗保险入境。对于根据劳动合同赴白俄罗斯工作的外国公民，必须办理C类短期签证（有权根据雇佣关系进行工作）。此外，在外国企业白俄罗斯代表处工作的外国公民也可获得D类长期签证。

外国人需要获得特别许可才能在白俄罗斯从事某种工作。

【无需特别许可的情况】

- （1）已获得在白俄罗斯永久居留权；
- （2）根据白俄罗斯政府签署的国际协定（如俄罗斯公民）可以不按使用外国人的规定执行；
- （3）外国投资建立的商务机构（已注册为白俄罗斯法人）创立者或领导；
- （4）在外国公司成立的代表处工作。

2011年1月1日起，白俄罗斯大幅调整了需要办理就业许可的类型，削减了16种类型的劳动，其中包括最重要的如房屋设计和建设、商业零售（酒精零售和烟草生产除外）等，另增加了1种类型（使用核能和电离辐射源）。就业许可证有效期一般不少于5年，最长不超过10年。

办理就业许可需缴纳约90美元的费用。

白俄罗斯外籍劳务市场因国内市场形势变化，建筑等部分工种技术人员短缺，中国劳务人员应注意了解有关白俄罗斯国家的情况，了解各自工作的基本权利和义务，认真研究《外派劳务合同》和《雇佣合同》的所有条款，保存好所签订的每一份合同，一旦出现纠纷，它将是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依据。了解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领事部和经商处的联系方式和有关负责人联系办法，遇突发事件和损害合法利益又得不到合理解

决时可求助大使馆领事部和经商处。

5.8 外国企业在白俄罗斯获得土地的规定

5.8.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根据白俄罗斯共和国法律，地块可以由法人所有、长期或暂时使用、租赁。《土地法》的最基本原则之一是按照专有用途使用地块。不遵守规定的后果可能是强制终止对地块的权利，中包括所有权。

在白俄罗斯境内使用地块需要付费。土地使用费用的支付形式是土地税或租金。

使用私人所有的、长期或暂时使用的地块，需支付土地税。

使用租赁的地块，需支付租金。

国家所有的地块的租金收缴程序由白俄罗斯总统做出规定。

【地块所有权】地块可以归白俄罗斯非国家法人个人所有、外国或国际组织所有。

国家所有的地块可以通过拍卖或者不通过拍卖授予个人所有。此类土地的授予依据和程序由白俄罗斯总统确定。

个人所有的地块的管理在公民法律交易的基础上进行。

【地块长期使用权】地块长期使用权是指对地块的使用没有事先规定的期限，但地块长期使用权可根据法律规定终止。

白俄罗斯非国有商业法人对下列地块拥有长期使用权：

- (1) 在白俄罗斯土地生效前提供给他们的地块；
- (2) 按照法定程序从白俄罗斯其他法人手里转让到其名下的地块；
- (3) 为国有不动产项目服务的地块；
- (4) 为建设住宅楼（高档住宅楼除外）的地块，为住宅楼服务的地块，用于建设和（或）服务于车库和停车场的地块。

【地块的租赁】可以向白俄罗斯法人、外国法人及其外国代表处、外国外交代表处、领事机关、国际组织及其代表处租赁地块。

个人所有的地块的租赁在公民法律交易的基础上进行。

国家所有的地块根据拍卖结果进行租赁。但是在法律规定的一系列情况下，国家所有的地块可以不经拍卖进行租赁，比如：与白俄罗斯签订了投资合同的项目投资人；工程和道路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单位；位于中小型城市定居点和乡村区域内的地块上不动产项目的购买者。

地块的租赁期限和其他条件在租赁合同中做出规定。但是农业地块的租赁期限不能少于10年。国家所有的和用于建设和（或）服务于基建的地块的租赁期限应不小于这些建筑建设和（或）使用的标准期限。地块租赁

的最大期限为99年。

5.8.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根据《白俄罗斯共和国境内外国投资法》第27条外国投资者购买土地产权规定：外国投资者有权根据白俄罗斯法律条文所规定的程序和条件购买土地产权。也可通过租赁的形式获得土地。

5.9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的规定

根据白俄罗斯现行的国家有价证券法，外资公司可以将自己的资金投入白俄罗斯政府的各种有价证券中。

【购买国家有价证券的途径】法人可以通过下列方式购买白俄罗斯的国家有价证券：

- (1) 在由白俄罗斯国家银行组织的拍卖中购买；
- (2) 在由白俄罗斯财政部通过“白俄罗斯外汇证券交易所”的电子交易系统组织的拍卖中购买；
- (3) 经财政部批准后，依据与白俄罗斯财政部签订的债券买卖合同购买；
- (4) 在有价证券二级市场上通过“白俄罗斯外汇证券交易所”证券市场部工作人员的国家有价证券代理人购买。

5.10 环境保护法规

5.10.1 环保管理部门

白俄罗斯自然资源和环境保护部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其主要职责是：对项目方案进行国家生态鉴定；保护大气的国家监督；国家对水、土地、森林等利用和保护监督；国家对废物回收的监督；制订评估生态经济指标的办法；发展和完善国家环境监测体系等。

5.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

白俄罗斯政府制定了一整套环保法律，对环境、土地、水、植物、大气层、地下资源等各领域都制定了具体的保护措施。主要的环保法规包括：《环境保护法》（1995年）、《大气层空气保护法》（1997年）、《地下资源法》（1997年）、《水法》（1998年）、《土地法》（1999年）、《森林法》（2000年）、《国家生态技术鉴定法》（2000年）、《臭氧层保护法》（2001年）以及《植物保护法》（2006年）等。白俄罗斯是20个环保

国际公约的签约国，与35个国家签署了环保和合理使用环境资源的双边协议。

5.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白俄罗斯通过制定一系列环保法律法规，明确了环境保护的目的、原则，制定了应保护的自然资源范围、项目及综合体、公民和社会团体的环保权利和义务、生态教育、培养和文化体系、国家对该领域的调整和管理、环保经济机制、研究现状和登记清查自然资源的国家制度、确定自然保护活动技术标准和科学保障等问题。

5.10.4 环境影响评估法规

根据白俄罗斯法律规定，外资企业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或承包工程需要进行环境评估，参与环评的机构包括白俄罗斯原子能监督委员会及白俄罗斯环境保护部等相关部门。

地址：220004, г.Минск, ул.Коллекторная, 10

电话：00375-017-2006691

电邮：minproos@mail.belpak.by

5.11 反对商业贿赂规定

白俄罗斯签署加入的反腐败犯罪国际公约有：《腐败民事责任公约》《腐败刑事责任公约》《联合国反腐败国际公约》《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在国际公约框架下，白俄罗斯积极开展同各国的反腐败合作，进而加大对本国腐败犯罪的惩治力度。2006年7月20日颁布《反腐败法》，预防和惩治腐败，白俄罗斯还有《个人收入与财产申报法》《白俄罗斯国家公务人员法》《预防犯罪所得合法化措施》等制约腐败犯罪的法规。在《白俄罗斯刑事法典》中，专章规定了与腐败犯罪有关的罪行规范。在刑罚处罚上多适用罚金、没收财产、有限期或无限期特定权利剥夺、特定职务或身份剥夺以及剥夺自由等刑罚。

5.12 外国企业承包当地工程的规定

5.12.1 许可制度

白俄罗斯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较为严格的规定。首先需要申请当地的资质证书，根据证书覆盖范围不同，申请时间为3个月至1年。取得资质后方可组建当地公司，任命法人、总会计师和总工程师。施工前需要

先办理施工许可，施工图纸的审核涉及一系列国家机构，需要一定的时间办理。根据中国企业经验，做一个普通楼顶机站图纸设计的审核需要至少3个月。其次是价格审计，由于涉及缴税，白俄罗斯对价格审计控制非常严格，且受国家指导价影响。进入施工阶段，监理环节不可或缺，白俄罗斯完工报告和工程验收等与中国区别不大。如果外国承包商没有资质，但其分包商具备相关资质，经当地相关授权机构确认后也可承揽相关工程。

5.12.2 禁止领域

根据白俄罗斯投资法，没有总统的特令，不允许外资进入国防和国家安全领域；禁止外国投资者生产和销售白俄罗斯卫生部清单上所列的麻醉型、剧毒型物质。除此之外，无其他限制。

5.12.3 招标方式

招标方式基本和中国国内的招标方式相同，先是技术标，而后是商务标。白俄罗斯一般有公开招标和议标两种方式。公开招标主要针对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项目；议标一般是扩容项目。

5.13 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5.13.1 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白俄罗斯有关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主要法律有：《白俄罗斯共和国发明、实用新型和工业品外观设计专利法》（2002年12月16日）、《白俄罗斯商品商标和服务商标法》（1993年5月2日）、《版权法》（1996年5月16日），以及《地理标记法》《植物品种法》《保护集成电路布图法》《民法典》等。

白俄罗斯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包括：著作权及其相关权利、工业产权（发明、使用模型、工业设计等）。

依据白俄罗斯《商标法》规定及白俄罗斯加入的国际条约，商标以在白俄罗斯国家知识产权中心注册为准而受到法律保护。商标可以法人的名义，或以不具备法人地位的、从事商业活动的自然人的名义注册。商标权受国家保护并根据注册证予以证实。注册证证实商标的优先权和该注册证内规定产品的商标所有人之专用权。注册证应包括一张商标图样。

5.13.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法人或自然人如有违反知识产权领域相关法律行为，视为侵权行为，将被追究行政或刑事责任。白俄罗斯最高法院专利事务审判庭负责审理此

类案件。违者将被处以社会劳动、罚款、监督劳动2年；情节严重者（违法收入超过最低工资基数500倍以上），可被处以限制自由5年或入狱5年的处罚。

5.14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的法律

如遇到商务纠纷，可通过白俄罗斯经济法庭系统予以解决，白俄罗斯经济法庭系统包括：各州和明斯克市经济法庭；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经济法庭。白俄罗斯经济法庭承认和执行外国法院判决的案件，其中包括经济争议仲裁决议。

2013年7月12日颁布的《投资法》首次规定了确保恢复被损害法律权益的原则，以及对法律权益进行司法保护。如果双方未作其他规定，可依据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UNCITRAL）的相关仲裁条款，在临时仲裁“ad hoc”法院解决投资人与白俄罗斯之间的纠纷；或当投资人为该国常驻机构，而该国为1965年3月18日《关于解决国家与其他国家国民之间投资争端公约》的签约国时，可由投资人自行选择，在国际投资争端解决中心（ICSID）解决投资人与白俄罗斯之间的纠纷。

6. 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

6.1 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理的手续

6.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最普遍的企业形式包括：开放式股份公司、封闭式股份公司、私营外国单一制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及附加责任公司等。

6.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根据《外国投资企业国家注册条例》规定，外国投资企业注册由白俄罗斯外交部主管，企业的国家注册需经所在州执行委员会的许可以及地方人民代表会议依其权限批准。外国投资类企业注册外资最小额度为2万美元（可分2年筹资完成）。

6.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合资企业】需要提供的资料如下：

- (1) 合资企业成立人的书面申请（合资企业所有成立人签字）；
- (2) 合资企业成立文件的公证书正本或成立文件复印件的公证件一式两份；
- (3) 外国法人需提供投资国营业执照，或其他根据建立合资企业时外国法人所在国或常驻国的法律，用以证明外国投资者法律地位的等同证明文件，并附白俄罗斯文（或俄文）翻译（翻译人的签字应公证）；
- (4) 外国自然人需提供护照复印件并附白俄罗斯文（或俄文）译文（翻译人的签字应公证）；
- (5) 注册资金到位证明（对于上市股份合资企业）；
- (6) 保函或其他证明合资企业在其所在地的合法性的文件；
- (7) 已付国家注册费的证明。

【独资企业】需要提供的资料如下：

- (1) 独资企业成立人的书面申请（所有成立人的签字）；
- (2) 独资企业成立文件的公证书正本或成立文件复印件；自外资企业成立人送交申请之日起不超过15日内予以注册。注册机关应在自决定注册之日起5日内将注册外资企业的信息通知企业成立人，10日内通知白俄罗斯国家税务委员会，以便将该外资企业纳入白俄罗斯法人及私营者国家统一登记簿，并通知白俄罗斯统计委员会。之后向外资企业发放注册证明（营业执照），并将其注册信息在报上发布。

【开设公司代表处】外国公司代表处由白俄罗斯外交部管理，外国公司代表处不是法人。2014年1月1日起生效的白俄罗斯部长会议第1189号条例规定，外国公司代表处只能出于以该组织名义或根据其委托开展筹备性和辅助性活动的目的设立，包括：（1）积极协助实施白俄罗斯在贸易、经济、财务、科技、交通领域的国际合作协议，寻求进一步发展上述合作及完善合作模式的机遇，建立和扩大经济、商务和科技信息交流；（2）研究白俄罗斯的商品市场；（3）研究在白俄罗斯境内开展投资的可能性；（4）建立有外国投资者参与的商业组织；（5）航空和铁路票、汽运及海运舱位的预订及销售；（6）其他社会公益活动。

外国公司（组织）要获得代表处的设立权需提交以下文件（中文的需要在国内翻译成俄语并公证）：开设代表处的目的、公司的全称、有关公司的材料、公司的详细经营范围、公司代表处在白俄罗斯的名称、代表处的有关材料、为该公司提供服务的银行名称等。

法律规定开设代表处的有效期为3年，可延期3年。

开设代表处应通过白俄罗斯律师事务所办理。

6.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6.2.1 获取信息

相关招投标信息可在白俄罗斯相关网站（网址：www.icetrade.by）、报纸查询。

6.2.2 招标投标

【项目招投标操作流程】白俄罗斯企业一般为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下面以电信业项目为例，介绍白俄罗斯项目招投标操作流程。

（1）客户确定采购需求，并将所有需求整理后写入标书，发标（标书内容、发标时间、交标时间等招标信息可查询网址：www.icetrade.by）；

（2）供应商准备参标函到客户处领取标书；

供应商投标主体需符合客户需求，一般情况下只能是一个（如果涉及联合投标，需事先与客户沟通）；

（3）资质文档准备及答标（标书中会列明要求）；

（4）供应商交标，客户公开唱标；

（5）唱标后，客户会按照标书需求成立评标小组，对参标厂家标书各部分进行对比、评审（各部分所占比重也会在标书中列明）；

（6）客户宣布评标结果（传真形式）；

（7）与中标厂家签订合同；

(8) 供应商交付。

6.2.3 许可手续

参加投标的公司需要相关行业的资质证书和有效的公司注册资料。

6.3 专利和注册商标申请

6.3.1 申请专利

白俄罗斯对发明、工业品外观设计、实用新型给予法律保护。国家对发明、工业品外观设计实行专利保护，并进行专利性审查，即新颖性、创造性（对工业品外观设计而言则为独创性）和工业实用性。保护期自申请日起计算，发明专利为20年，实用新型专利有效期5年，最多可延长3年，工业品外观设计专利有效期10年，可续展5年。

6.3.2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申请】包括：

(1) 商标注册申请（以下简称“申请”）应由自然人或法人向专利局提交。该申请可通过专利代理到专利局注册。

(2) 有海外总部的外国法人以及在白俄罗斯境外居住的自然人，为了保证在白俄罗斯获得商标注册或延长其有效期，应通过白俄罗斯的专利代理人到专利局注册。

(3) 一份申请只能涉及一个商标。

(4) 一份申请件应包括以下材料：注册一个标志作为商标的请求，在此写明申请人的名称，及其总部或住所；与申请件相关联的标志；商标注册所适用的商品名录，按照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划分。

(5) 该申请件应随附材料包括：证明规费支付、该付款免除或有理由减少所述费用情况存在的文件；如果该申请是通过代理组织提交的，需提交证明其专利代理权的文件；如果该申请件是一个集体商标的注册申请，需提交该集体商标的章程；与该申请提交相关的标志之照片或照片复制品。

(6) 申请所需文件由专利局决定。

6.4 企业在白俄罗斯报税的相关手续

6.4.1 报税时间

一般按季度或年度申报，季度报在下个月的20日进行申报。年报在下

一年的3-4月份进行申报。

6.4.2 报税渠道

企业自行向所属税务机关申报。

如果企业有自己的会计，可以由会计报税；如果没有，并且企业是通过会计事务所代理记账的，可以通过会计事务所报税。

6.4.3 报税手续

(1) 外国法人的利润税每年由其常设代表处所在地的纳税人直接计算，并自规定提交报税单之日起10日内缴纳。

(2) 在白俄罗斯从事经营的外国法人，应在下一个决算年度的4月15日之前，向税务部门提交：经营情况报表以及按财政部规定格式填好的收入申报单。在一个日历年结束之前停止经营时，上述文件应在停止经营之日起一个月内提交。

在白俄罗斯从事经营的外国法人的收入申报单，应由实行经济核算制的审计机构每年进行审核，审核费用由该外国法人自付。企业报税需要办理的手续和提交的材料取决于所报的税种。

6.4.4 报税资料

根据不同税种，所需报税文件不同，可咨询当地会计。所有进出款项均经过银行，提供银行记录即可，对于每笔款项都要有相对应的合同来说明。企业需计算出成本及利润并加以说明，以便税务机关计算应缴税款。

6.5 工作准证办理

6.5.1 主管部门

工作许可在白俄罗斯内务部申请办理。

6.5.2 工作许可制度

一般来说，无长期居住许可证的外国人只能在获得从事劳务的特殊许可并签订劳动合同后才可在白俄罗斯境内工作。

在与未获得白俄罗斯长期居住许可证的外国人签订的劳动合同中必须包含终止、修改、延长劳动合同的条件及程序、迁移至白俄罗斯的条件，以及饮食起居及医疗服务等。应以俄语和（或）白俄罗斯语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以外国人的母语或其能熟练使用的语言签订书面劳动合同。

与外国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其期限不得超过专项许可的有效期限。

由白俄罗斯内务机关下属公民与移民局按照法定程序，依据雇主的申请，向外国人签发为期一年的专项许可。

【无需许可的条件】符合以下条件时，外国人无需获得可在白俄罗斯境内从事劳务活动的专项许可：

(1) 具有可在白俄罗斯境内长期居住的许可证；

(2) 按白俄罗斯国际合同所规定的其他程序进行劳动安置（如，外国劳动力吸纳及使用调节程序不适用于俄罗斯公民）；

(3) 外国人为就职于外资商业组织（以白俄罗斯法人形式进行登记的外资商业组织）的创立人或领导；

(4) 当外国人在外国公司驻白俄罗斯境内代表处工作时。

6.5.3 申请程序

外国人在白俄罗斯的工作许可要通过白俄罗斯当地公司办理。该公司要在白俄罗斯内务部申请并获得吸收外国公民到白俄罗斯工作许可证，该许可证规定了期限和人数。此后由该公司在白俄罗斯为外国公民办理打工卡（即在白俄罗斯工作的劳务许可），并发工作邀请函到外国公民所在国的白俄罗斯使领馆。外国劳务办理签证后，须在抵达白俄罗斯的5天之内（休息日及官方节日除外）到其实际居住地的内务机构进行登记，办理相关手续，获得在白俄罗斯临时居住许可证。

6.5.4 提供资料

申请工作许可主要提供以下资料：身份证件、国内劳务输出公司的担保、在白俄罗斯当地公司的注册号码、保险、居留证明等常规文件。

查询网址：www.mfa.gov.by

6.6 能够给中资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6.6.1 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地址：明斯克市红军街22A 37室

邮编：220030

电话：00375-17-3774905，2340789

传真：00375-17-3775841

电邮：by@mofcom.gov.cn

网址：by.mofcom.gov.cn

6.6.2 白俄罗斯中资企业商会

2015年5月4日，白俄罗斯中资企业商会正式成立。目前，商会成员单位共46家，每2年换届改选1次。主要成员包括：招商局集团驻白俄罗斯代表处、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中白商贸物流园、北京住总集团，明斯克北京饭店，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伟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

地址：明斯克市红军街36号（北京饭店1206室）

邮编：220030

电话：00375-29-1761888

电邮：hwb_by@126.com

6.6.3 白俄罗斯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日坛东一街一号

邮编：100600

电话：010-65321691

传真：010-65326417

电邮：china@mfa.gov.by

网址：china.mfa.gov.by

6.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促进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5042、64226273、64515043

传真：010-64212175

电邮：guobiezhinan@mofcom.gov.cn

6.6.5 白俄罗斯投资促进机构

白俄罗斯投资促进机构为白俄罗斯国家投资和私有化署（NAIP），根据2011年4月22日白俄罗斯第173号总统令，该局隶属于白俄罗斯经济部。以吸引外资、提高私有化进程效率和保护投资者为其工作宗旨。

地址：220050, г. Минск, ул.Берсона, 14

电话：00375-17-2008175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9:00-18:00

7. 中资企业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合作应注意的问题

7.1 境外投资

白俄罗斯鼓励和吸引外资，除颁布投资法典外，还与中国签有投资保护协定，为吸引外资制订了许多优惠政策，包括每个州的自由经济区优惠政策，小城市发展引资优惠政策，中白工业园引资优惠政策，此外，重要的单个外资项目可以国家名义与投资方签署投资合同，并颁布总统令规定可享受的额外优惠。中资企业可充分利用现有制度和优惠开展对白俄罗斯的投资合作。与此同时，针对白俄罗斯现实情况，建议中资企业赴白俄罗斯投资时注意以下方面：

(1) 鉴于白俄罗斯政治体制和经济运行管理机制的特殊性，中国投资者进入白俄罗斯市场前首先应结合自身优势，认真分析资源与市场、发展规划及重点发展领域，认真研究相关政策法规、税收等，谨慎选择合作领域和合作项目，聘请有经验的律师、会计等专业人员，做好市场调研和企业经营可行性研究，拟定稳妥的发展战略。

(2) 认真、仔细研究所投资行业相应规定和通常做法，熟悉环境、经济政策、市场情况、交通服务设施以及当地风俗礼仪等。与地方政府和审批、管理部门建立密切联系，大型投资项目须获得当地政府支持，选择好合作伙伴，严格依法办事。

(3) 白俄罗斯正处于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的过程之中，计划经济的一些特征依然存在，经济政策、投资政策、市场法规等有待完善并在不断变更中，中资企业投资可能会遇到不适和困难。在投资合作初期洽谈阶段，白方往往承诺较优惠的条件，但在后期办理具体事项时，又会遇到法律法规方面的限制。因此，中资企业到白俄罗斯投资、开拓市场，既要有灵活的经营头脑，又要有一定的风险防范意识。

(4) 白俄罗斯对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要求较高，标准和认证与中国的情况不同。企业赴白俄罗斯投资应注意标准转化工作带来的时间和成本的增加。

(5) 白俄罗斯建设成本相对较高，生产资料、建材和设备供应需要提前准备，否则可能出现供应不足问题。

(6) 白俄罗斯一些部门审批程序复杂，办事效率有待提高。

7.2 国际贸易

(1) 白俄罗斯现行对外贸结算有时间的要求，出口收汇应在货物运

输或服务提供完成后2个月内付款,进口要求货款支付后2个月内到货,否则参与贸易的白俄罗斯经济主体可能受到处罚。由于白俄罗斯个别企业受到美欧国家银行的制裁,可能会影响中国国内银行支付效率。

(2) 一些白俄罗斯企业对中国商品和设备有需求,但由于数量不大且需要中国出口企业提供资金方面的融通,此类中小贸易往往难以进行,企业可考虑通过银行贷款或国际贸易保理等方式进行。

(3) 白俄罗斯人比较注重守时,中方人员参加会谈时,应遵守约定时间。商务谈判通常使用俄语,如需使用英语或其他语言须事先商定。

(4) 除非是长期贸易合作伙伴,对新接触的企业最好核实其资信情况,对于缺乏资金和必需的物质条件的企业,应慎重与其合作。中资企业需谨慎选择项目及合作伙伴,合同条款尽可能细化,通过法律手段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在合作中,中国企业可介绍中国与其他国家商贸实践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引导其按国际惯例运作。

(5) 应尊重白俄罗斯相关规定,特别是付款期限的规定,以免给合作伙伴带来麻烦和损失。2008年11月11日,白俄罗斯中央银行第165号令规定,各银行必须拒绝国民在交易所之外购买进口预付外汇申请,只有提交相应文件后才能支付进口货物和服务款。换言之,白俄罗斯进口商只有在对方完成交货义务后才能对外付款。中白贸易中通常采用预付款方式交易,这种做法给中国出口商带来很大的收汇风险。另外,白俄罗斯政府非常关注保护消费者利益,中国企业出口商品必须保证品质,以信誉和质量取胜。

7.3 对外承包工程

(1) 工程承包企业首先应明确经营主体身份和关系,需了解和熟悉当地法律法规和专门的规定,明确各方责、权、利,办理好各种资格认证、经营许可、居住、工作、签证手续等。应了解当地的市场与行情,包括劳动力价格、原材料成本等,了解当地原材料采购渠道、途径、方式和作价规定,设备租赁情况,应避免按国内做法仓促上马,陷入被动。

(2) 白俄罗斯当地政府对外资、外企、外国劳工寄予厚望并给予高度关注,传媒也常常大篇幅报导。因此,中国公司如在当地承包工程,一定要严格计算成本、投标价格,工期时限应合理,有调整空间,严守工期约定,并注意遵纪守法,严把工程质量关,使工程经得起检验。

(3) 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来到白俄罗斯市场参与竞争,白方在招标时往往选择最低价,但对工程设备质量、施工期限等各方面要求较高。

(4) 在工程设计方面,两国工程建设领域的标准和规范差异较大。双方设计院在设计理念和深度方面明显不同,建议最好由双方设计院联合

设计，既可节省时间，又可以避免许多不必要的麻烦。

(5) 由于双方在文化、习惯、工作程序等方面的不同，中白企业在工程建设中需要经历较长时间的相互了解、理解和磨合过程。

(6) 目前，中资企业在白俄罗斯总承包的工程均可以从中国引进劳务，但白方希望尽量把部分工作分包给当地企业执行，从2013年起建筑领域的项目需要由在白俄罗斯注册的企业实施。

【案例】中电工程华北院与中国海外经济合作总公司联合分别于2007年10月和2009年2月中标明斯克2号热电站EPC合同和明斯克5号热电站一期改建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成套建设EPC合同。中国承包商注重项目质量及施工水平，深受国内外大型工程公司的信任，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时任白俄罗斯总理为明斯克2号热电站投运剪彩，对项目的各项指标给予很高的评价。

7.4 对外劳务合作

白俄罗斯外籍劳务市场因国内市场形势而变化，中国劳务人员一般随项目集中办理劳务签证在白俄罗斯务工，中国劳务人员应注意了解有关情况，了解各自工作的基本权利和义务，认真研究《外派劳务合同》和《雇佣合同》的所有条款，保存好所签订的每一份合同，一旦出现纠纷，它将是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依据。单独来白俄罗斯从事劳务，应全面了解白俄罗斯对外来劳务人员管理的法律法规，办理劳务签证。在白俄罗斯从事劳务人员的中国公民应了解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和经商处的联系方式和有关负责人联系办法，遇突发事件和损害合法利益又得不到合理解决时可求助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领事部和经商处取得协助。

7.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项目所在地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建议企业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廷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

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中国唯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中资企业和人员在国外工作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合同，遵守当地的法律法规，尊重当地的生活习惯，注意仪表，应随身携带证件和有关联系人的电话号码，增强安全防范意识，严格遵守外事纪律和各项安全规章制度，重视交通、人身和财产等安全，建立健全安全防范应急处置机制。注意饮食安全，讲究卫生，预防疾病，文明施工，尽可能改善工作生活环境，不要在为雇主工作的同时再为其他雇主打工，更不要擅自脱离工作岗位。履约期满后必须按时回国。

8. 中资企业在白俄罗斯如何建立和谐关系

8.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白俄罗斯经济主要由中央和地方政府、各主管部门负责，议会负责立法以及制定、修改有关法律法规。在白俄罗斯经营的中资企业应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了解政府主管部门政策和规定的变化。招商引资是白俄罗斯考核政府政绩的重要内容，所以各级政府都高度关注外商和外资企业的动态，这给中资企业发展、经营营造了良好氛围和空间，同时也带来一定压力，因此企业必须与政府部门和谐相处并保持密切联系，用业绩铺就关系发展之路。

8.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白俄罗斯工会在政府指导下发挥职能，基本不会与政府政策、决定发生冲突，与一般外企少有牵连。中资企业缺少与工会组织打交道的经验和事例，只要依法经营、按规定纳税，工会活动不会对企业造成影响。

8.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当地居民对中国人较和善，很少有发生冲突的事例。但企业应注意增强社会责任感，遵纪守法，尊重当地的生活习惯，正常经营，不扰民，与当地居民和睦相处，密切关系。

【案例1】2015年2月，在白俄罗斯驻中国大使馆和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的牵线搭桥下，中国中信公司白俄罗斯代表处捐赠1.5万美元，资助一名白俄罗斯4岁脑瘫儿童赴北京就医，社会反响良好。

【案例2】招商局白俄罗斯代表处专款10万美元帮助临近村庄“小牛村”把泥土路改造成柏油路；2018年主动购买小牛村村民种植的苹果，解决了苹果滞销问题，小牛村从对小白工业园建设持疑虑的态度，变成全力支持，村民积极在工业园寻找工作岗位，努力工作，为小白友好合作树立了典范。

8.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中资企业在白俄罗斯创业，要自觉尊重白俄罗斯的宗教、风俗、文化。白俄罗斯大多数人信奉东正教。因此，中方人员应对东正教有必要的

了解，尊重当地宗教节日和习俗。当地人非常重视礼貌待客，有“女士优先”的良好传统，习惯在各种场合照顾优待妇女。宴会是大家展现演讲艺术的时候，习惯上主客双方都要发表长篇感言，谈论合作前景，为合作、友谊、家庭等祝福，如果只说简单的“干杯”“合作愉快”等会被认为是不礼貌的。中方人员在出席活动时要注重着装，体现中国礼仪。

8.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白俄罗斯将合理使用自然资源和保护环境置于优先于经济发展的战略高度考虑，将人为因素降到最低水平。大气层污染最主要的污染源是甲醛等物质排放，汽车运输是基本的源头。为此，白俄罗斯引入无污染或低污染的工艺流程取代污染的工艺，不断完善燃料需求结构，降低产品的材料和原料容量，汽车运输燃料要转化为压缩气或者液化气和其他类型的原料，引入必要的催化中和剂净化汽车运输业排放的气体，管理和有效利用污染物质。

白俄罗斯注重对土地的合理使用和保护，致力于预防和纠正污染问题和土地植被的破坏问题，关注农业用地面积减少的趋势，把规划农业用地面积与增加土壤和绿地植被保护相结合，努力消除绿化面积递减、土壤肥力降低和土地污染的趋势，把消除这种趋势与旅游经济、社会人文的可持续发展相结合。

白俄罗斯重视被破坏的土地的休整改造和绿化工作，对于各类污染土地，非生态状态土地，都按照合理的绿化理念规划布局，运用各种方式将其转变成农业或森林经济或者绿色的生态及休闲区域。

中资企业在生产和经营过程中必须增强环保意识，认真学习了解当地环保法规和相应规定，节约资源，减少污染和有害物质排放，严格遵守环保法规，营造和谐社会环境。

8.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企业的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在追求利润过程中，对社会应承担的责任或对社会应尽的义务，最终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理应对其劳动者、债权人、供应商、消费者、公司所在地的居民、自然环境和资源、国家安全和社会的全面发展承担一定责任。

中资企业首先要对自己的产品、设备、服务、工程等质量负责，减少污染和有害物质排放，保护环境，节约资源，维护消费者利益，施工生产过程不扰民，关心社会公益事业。

【案例】中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驻白俄罗斯项目部在白俄罗斯开展合

作项目以来，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2014年7月11日，中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驻白俄罗斯项目部向维捷布斯克市第44中学捐赠教学设施，助力当地教育事业的发展，充分体现了中白两国人民之间的友谊。

8.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白俄罗斯对中国友好，其主要媒体由政府控制、管理，新闻报道基本比较客观。中资企业应对当地主流媒体持积极配合、密切合作态度，做好基础工作和感情投入，主动联系沟通，多做正面宣传和前期铺垫，发挥媒体积极作用，避免媒体的不实宣传对中资企业造成负面影响。

8.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警察负责刑事案件、社会治安和交通等，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直接受理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察；对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强力部门侦察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对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税务机关依照税法行使职能，征收各种税费。

中国公民应自觉遵守驻在国法律法规，配合执法人员执行公务，遇有对自己或企业不公正事情发生应理性对待，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不要采取贿赂等不合法方式，以免问题复杂化。

8.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中华民族历史源远流长，传统文化博大精深，中国传统文化是世界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瑰宝，随着中国企业走出去逐步走进驻在国。在经济全球化的历史大潮中，中国不仅要了解世界，更要让世界了解中国，因此，中资企业和人员在白俄罗斯开展投资合作的过程中要时刻注重弘扬中国传统文化，让更多的白俄罗斯人了解中国，认识中国。

8.10 其他

中资企业投资发展要有序、渐进，注意行规、行纪，与同行业企业和谐相处，有序竞争，切忌恶意压价、过度竞争。

9. 中资企业/人员在白俄罗斯如何寻求帮助

9.1 寻求法律保护

中资企业寻求法律保护的最佳途径是聘请当地律师，在遇到纠纷时，按法律规定，经行政复议、仲裁或诉讼途径解决。如认为侵犯中方合法权益，也可请使馆以外交渠道帮助解决。

9.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白俄罗斯负责外商投资合作的部门包括各级政府部门的经济主管单位，国家投资委员会、工商联、国家监察委员会等。中资企业应与注册地政府经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及时通报企业经营状况，对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时反映，以求得其理解和帮助。

9.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馆保护

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有责任保护中国公民在当地的合法权益，遇有中国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中国驻外使、领馆有责任在国际法及当地法律允许范围内实施保护。

企业也要配合使、领馆工作，做到：（1）进入当地市场后，自觉到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商处报到备案；（2）建立定期向经商处情况汇报机制，互通信息。

遇有重大事件发生，中资企业要及时向使馆汇报。在事件处理过程中，要服从使馆领导，听从指挥。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向企业提供的具体帮助内容请查询以下网站：

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网站：by.chineseembassy.org

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商处网站：by.mofcom.gov.cn

9.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为维护中国公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利益，保障“走出去”战略顺利实施，促进对外经济合作的发展，各企业应加强风险防范意识，落实预防为主、防范处置并重的要求；及时果断处置突发事件，避免或最大程度地减少中国公民生命财产损失，维护国家利益。应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建立安全工作机构和应急处置机制，制订安全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做到机

制完善、职责明确、措施到位，对所有成员进行应对风险教育，制定简便易行的应对方法，明确应急反应组织机构、人员及其作用；明确应急反应总负责人，以及每一具体行动的负责人；列出能提供援助的有关机构及联系方式等，明确各自职责，使其面对风险时知道如何逃生、救护、求援、报警、处置、汇报，并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安全保护工作得到充分落实。

9.5 其他应对措施

给所有成员配备部分熟练掌握当地语言的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以备语言不通时求助。

10. 在白俄罗斯应对新冠肺炎疫情

10.1 新冠肺炎疫情现状

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0日，白俄罗斯累计确诊病例694,727例，累计死亡病例5,528例；过去7日新增确诊病例8,433例，新增死亡病例113例；每百人接种疫苗81.6剂次，完全接种率为34.16%。

白俄罗斯国家药剂公司已开始工业化生产俄罗斯“卫星—V”疫苗，产量可达每月50万剂。截至2021年9月6日，中国向白俄罗斯无偿援助三批疫苗。据白卫生部评估，白俄罗斯当前的免疫屏障率约为40%。根据2021-2022年国家疫苗接种计划，2021年白俄罗斯国内六成以上居民将接种新冠疫苗。

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中白两国围绕共同抗击疫情展开了密切合作。在中国处于抗击疫情最艰难的时刻，白方派出两架飞机向中方紧急提供了约40吨医疗物资援助。白俄罗斯政府各部门，特别是外交部、卫生部与中方加强沟通、协作配合，对中国侨民、中资企业、在白俄罗斯务工人员和留学生采取了便利、友好、非歧视性的措施。两国地方抗疫合作不断升华，明斯克州向友好城市重庆市捐赠5万个一次性医用口罩，四川省与戈梅利州互致慰问信，彰显了两国和两国人民之间的全天候友谊。

白俄罗斯出现新冠肺炎疫情后，中方迅速行动，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支持白方抗疫斗争，向白方援助了多批共计130吨援助物资。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在国内采购了10752份新冠病毒检测试剂盒捐赠白方，同时积极倡议并协助招商局集团、吉利汽车、国机集团、中工国际、华为、中铁二十五局、中信建设、中联重科、北京住总、华北电力设计院、十五冶、中国电工、潍柴动力、中甘国际、中兴、中铁九局等在白俄罗斯中资企业向白俄罗斯提供医疗物资援助，捐赠总额超过160万美元。中国甘肃、湖北、河南、湖南、重庆、天津、广东、山东、上海、江苏等与白俄罗斯建立了友好省州（市）关系的地方政府也积极参与到对白俄罗斯援助行动中，通过白俄罗斯驻华使馆将援白抗疫物资运送至明斯克。此外，两国医疗专家还充分交流分享抗疫经验。中白双方正在合作研制有效治疗新冠肺炎的中药制剂，有望在中白工业园投产。

10.2 疫情防控措施

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白俄罗斯应对疫情的措施相对缓和。即使在疫情最为严重的时期，也并未采取封闭边境、停航等限制人员往来的举措，

仅各单位先后采取人员分时间段上班、居家办公、封闭管理等防疫方式。

根据防控新冠肺炎需要，2020年12月10日白俄罗斯政府颁布外国公民和无国籍人员入境新规定，于12月21日正式执行。涉及中国公民入境的有关情况调整如下：

(1) 从入列“新冠病毒感染病例国家清单”国家来白俄罗斯的外国公民，入境白俄罗斯后需进行为期10天的自我隔离，隔离期满后方能自白俄罗斯离境。

“新冠病毒感染病例国家清单”查询网址：

minzdrav.gov.by/upload/dadvfiles/letter/perech0910.pdf

(2) 六周岁（含）以上的外国公民入境白俄罗斯需提供入境前3日内有效的纸质版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原件、复印件或报告的电子版，报告中需用白俄罗斯语或俄语或英语写明检测人员的姓名、检测时间、PCR（Covid-19）、отрицательно（negative）等信息。

(3) 中国公民入境白俄罗斯时如可提供入境后24小时内离境证明，则不需要提供核酸检测报告。

(4) 持有白俄罗斯长期、短期居留证的中国公民入境白俄罗斯时，不需要提供核酸检测报告。

(5) 上述规定不适用于：①外交护照和公务护照持有者；②官方代表团团长和成员；③国际公路运输和国际邮政运输驾驶员；④航空、内陆水路运输机组人员，国际铁路运输机组人员；⑤从事干细胞、器官移植的人员。

(6) 白俄罗斯陆路出境口岸临时关闭。

10.3 后疫情时期经济政策

在疫情期间经济活动放缓的背景下，卢卡申科总统签署法令，延长对白俄罗斯受影响行业和企业的支持措施。主要内容包括继续为地方财政缴费和支付土地租金提供税收优惠，暂缓增加基本租金数额，允许通过互联网销售非处方药。2020年第二、三季度批准的延期缴租期限延长至2021年上半年，2021年上半年的缴租期限可延长至2021年底。受疫情影响最严重的经济领域清单中增加了电影放映行业。企业有权经业主同意后，不对会计登记册上的财产进行清查。若雇员同意，疫情期间雇主可批准雇员用于自我隔离的假期，在一个日历年内不限制总时长，包括：工作年内的劳动假期，雇主批准的法定无薪假期，法令有效期内因雇员患病不超过3个自然日的无薪假期。

欧亚经济委员会通过了白俄罗斯提出的倡议，决定将欧亚经济联盟国家进口抗疫商品免税政策延期至2022年6月30日。根据文件内容，他国可

继续向联盟境内免税出口部分用于生产药品和消毒剂的部件及材料、医疗制剂、口罩、护目镜、橡胶手套、运送病人的隔离间和担架。相关决议将适用于自2021年4月1日以来出现的法律关系。

10.4 对外商投资企业的抗疫专项支持政策

2020年4月24日，白俄罗斯总统卢卡申科签署第143号法令，批准实施一揽子经济扶持措施，以帮助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企业和民众。具体内容包括：

(1) 允许延期和分期缴纳税款，个体户可变更纳税方式，临时经营困难者可申请重新计税；

(2) 授权地方行政和执法机构降低财产税，缩短增值税的退税时间；

(3) 2020年内允许纳税人变更一次汇兑差额计算方式，变更在整个纳税期内有效；

(4) 实行免租期，暂停涨租，鼓励业主减免租金，准许租户延期缴租；

(5) 按照2019年12月31日中央银行公布的汇率对于能源类外币债务进行结算；

(6) 缩短用人单位通知雇员工作条件变化（不得减少劳动报酬）的最短时限，因生产需要临时调动及替换不在岗员工的时限延长至3个月；

(7) 为照顾受疫情影响的10岁以下子女（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接受学前教育或普通中等教育）而暂时无法工作人士提供补助；

(8) 为灵活应对疫情形势变化，必要时政府可采取临时特殊采购方式。

10.5 对中资企业的特别提示

2020年2月欧洲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白俄罗斯采取外松内紧的防疫方式，总统的防疫风格更是独树一帜，未采取封城停工等措施。中资企业按照国内相关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总体情况平稳。

新冠肺炎疫情对当地中资企业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1) 对房地产、服务行业影响严重。2月以来，旅游、团组访问基本停止，酒店餐饮等服务性行业举步维艰，酒店、餐饮、旅游等企业采取员工待岗、线上外卖、低成本运行等方式，尽量降低损失；房地产投资项目销售低迷；国航往来人员骤减，3月底开始减少为每周1个航班。

(2) 疫情对生产行业的影响基本与疫情对整体经济的冲击保持同步。

中国对白俄罗斯重点投资项目本地化率较高,1-4月虽曾遇到因物流受阻导致原材料短缺的情况,但未影响正常生产。2月以后,市场销售总体下滑,预计以后的生产会因销售减少而相应减产。

(3) 承包工程企业未出现严重工期拖延情况,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工作有序进行。由于白俄罗斯未采取关闭边境、停止航班等限制人员流动措施,中国承包工程企业劳务人员自2月初陆续返回,入境后严格执行白政府14天隔离要求。各项目采取全封闭管理方式,在保障员工健康的情况下,尽量抢赶工期。

(4) 中白工业园建设基本正常,但招商工作受到很大影响。意向入园企业因疫情而推后来白考察,对外招商活动也无限期推迟,部分入园企业业务量大幅下降,经济效益大减。面对如此困难的局面,工业园合资公司在做好抗疫工作的同时,仍想方设法,以线上推介、多使用白方分包商、提高本地劳务比例等方式灵活开展工作。

建议在白俄罗斯中企在特殊时期做好防疫抗疫工作:

(1) 团结互助,齐心协力,共克时艰,坚守海外阵线,以高度的责任心做好本职工作,以实际行动支援国内疫情防控大局;

(2) 严格遵守白俄罗斯防疫要求,沉稳冷静应对疫情,科学防疫,做好常用物资和医疗物资储备,居住地常通风消毒,饮食营养搭配,因地制宜锻炼身体,增强免疫力,最大限度降低被感染风险,确保自身健康安全;

(3) 重视环境卫生和员工个人卫生,加强对居住、工作地的消毒消杀,倡导健康工作生活理念,勤洗手、外出戴口罩、房间多通风,营造干净整洁的工作生活环境;

(4) 根据中国使馆和各派出单位要求,同时本着对员工自身和国内亲友健康负责的态度,要求所属员工尽可能减少与他人接触,将人员稳在当地,最大限度降低外出和回国可能造成的交叉感染风险。同时,安抚好员工情绪,做好心理疏导。

附录1 白俄罗斯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白俄罗斯总统网站：president.gov.by

白俄罗斯政府网站：www.government.by

(1) 白俄罗斯部长内阁以及国家机构/组织（部分）

经济部	
地址	220030, 明斯克市, 别尔松大街14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22-60-48 / 200-37-77
网址	www.economy.gov.by
电邮	minec@economy.gov.by
外交部	
地址	220030, 明斯克市, 列宁大街19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327-29-22 / 327-45-21
网址	www.mfa.gov.by
电邮	mail@mfa.gov.by
建筑和建设部	
地址	220048, 明斯克市, 米亚斯尼科夫大街39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327-19-34 / 200-74-24
网址	www.mas.gov.by
电邮	mas@mas.by
税务部	
地址	220010, 明斯克市, 苏维埃大街9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29-79-71, 229-79-72 / 222-66-87
网址	www.nalog.gov.by
电邮	ghk@mail.belpak.by
自然资源 and 环境保护部	
地址	220048, 明斯克市, 科列克托尔大街10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00-66-91 / 200-55-83
网址	www.minpriroda.gov.by
电邮	minproos@mail.belpak.by
工业部	
地址	220033, 明斯克市, 游击队大街2号4栋

电话/传真	(00375 17) 223-93-96 / 328-30-48
网址	www.minprom.gov.by
电邮	minprom4@minprom.gov.by
通信和信息化部	
地址	220050, 明斯克市, 独立大街10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87-87-06/ 327-21-57
网址	www.mpt.gov.by
电邮	mpt@mpt.gov.by
农业和食品部	
地址	220030, 明斯克市, 基洛夫大街15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327-37-51 / 327-42-96
网址	www.mshp.minsk.by
电邮	kanc@mshp.gov.by
反垄断监管和贸易部	
地址	220030, 明斯克市, 基洛夫大街8号1栋
电话/传真	(00375 17) 327-73-07, 327-03-10
网址	www.mintorg.gov.by
电邮	mail@mintorg.gov.by
交通运输部	
地址	220029, 明斯克市, 契切林大街21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86-76-96 / 292-83-91
网址	www.mintrans.gov.by
电邮	mail@mintrans.mtk.by
财政部	
地址	220010, 明斯克市, 苏维埃大街7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22-61-37 / 222-45-93
网址	www.minfin.gov.by
电邮	minfin@minfin.gov.by
公共健康部	
地址	220048, 明斯克市, 米阿斯尼科夫大街39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22-60-33
网址	www.minzdrav.gov.by

电邮	mzrb@belcmt.by
能源部	
地址	220030, 明斯克市, 马克思大街14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18-21-02 / 218-24-68
网址	www.minenergo.gov.by
电邮	minenergo @min.energo.by
国家银行	
地址	20, Nezavisimosty Ave., 220008 Minsk, Belarus
电话/传真	(00375 17) 2192303, 2192242
传真	(00375 17) 3274879, 3275094
网址	www.nrb.by

(2) 白俄罗斯各国家委员会 (部分)

国有资产委员会	
地址	220005, 明斯克市, 红星胡同12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88-10-19 / 288-27-25
网址	www.gki.gov.by
电邮	info@gki.gov.by
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	
地址	220072, 明斯克市, 学院街1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92-92-44/ 284-02-79
网址	www.gknt.gov.by
电邮	gknt@gknt.org.by
国家标准委员会	
地址	220053, 明斯克市, 斯塔罗维连斯基大道93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33-52-13 / 233-25-88
网址	www.gosstandart.gov.by
电邮	belst@gosstandart.gov.by
国家海关委员会	
地址	220007, 明斯克市, 莫吉廖夫大街45/1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18-90-00 / 218-91-97
网址	www.tk.gov.by

电邮	gtk@customs.gov.by
国家统计局委员会	
网址	www.belstat.gov.by
电邮	belstat@mail.belpak.by

(3) 地方管理机关 (部分)

布列斯特州执行委员会	
地址	224006, 布列斯特市, 列宁大街11号
电话/传真	(00375 162) 21-22-37 / 21-96-66
网址	www.brest-region.gov.by
电邮	contact@brest-region.by
主席	里斯·阿纳托利·瓦西里耶维奇
维捷布斯克州执行委员会	
地址	210010, 维捷布斯克市, 果戈理大街6号
电话/传真	(00375 212) 42-57-57 / 42-57-81
网址	www.vitebsk-region.gov.by
电邮	vitoblisp@vitebsk.by
主席	谢尔斯特涅夫·尼古拉·尼古拉耶维奇
戈梅利州执行委员会	
地址	246050, 戈梅利市, 列宁大街2号
电话/传真	(00375 232) 74-54-84 / 75-45-19
网址	www.gomel-region.by
电邮	gomoblisp@mail.gov.by
主席	德沃尔尼克·弗拉基米尔·安德烈耶维奇
格罗德诺州执行委员会	
地址	230023, 格罗德诺市, 奥泽什科大街3号
电话/传真	(00375 152) 72-31-90 / 72-02-32
网址	www.region.grodno.by
电邮	groblisp@mail.grodno.by
主席	克拉夫佐夫·瓦列里·瓦西里耶维奇
明斯克州执行委员会	
地址	220030, 明斯克市, 恩格斯大街4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500-41-25 / 327-24-15
网址	www.minsk-region.gov.by
电邮	pisma@minsk-region.gov.by
主席	沙皮罗·谢苗·鲍里索维奇
明斯克市执行委员会	
地址	220030, 明斯克市, 独立大街8号
电话/传真	(00375 17) 218-00-01 / 327-68-66
网址	www.minsk.gov.by
电邮	mgik@minsk.gov.by
主席	绍列茨·安德烈·维克多洛维奇
莫吉廖夫州执行委员会	
地址	212030, 莫吉廖夫市, 五一大街71号
电话/传真	(00375 222)32-80-59 / 22-05-11
网址	mogilev-region.gov.by
电邮	oblisp@mogilev.by
主席	多玛涅夫斯基·弗拉基米尔·维克多洛维奇

附录2 白俄罗斯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企业名称	联系人	电话
中白工业园区开发公司	任飞	00375-29-3662601
招商局中白商贸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张震勇	00375-29-3196989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张钊	00375-29-5558777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付坤	00375-29-5726602
白俄罗斯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王琛	00375-33-3333688
明斯克北京饭店	崔长江	00375-29-6103388
中国铁建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田佳奇	00375-29-9080610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裴超	00375-44-5770353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孟庆玲	00375-20-1185999
中国十五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陈育波	00375-29-5186888
华北电力设计院白俄罗斯公司	张扬娜佳	00375-29-5409276
天津电建有限责任公司	王留荣	00375-29-5388666
北京住总集团	高原	00375-29-8744708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刘一	00375-44-5558216
吉利(白俄罗斯)汽车有限公司	向从键	00375-44-7632263
中甘国际白俄罗斯公司	卢国平	00375-33-6014698
中国电气进出口有限公司	吴小露	00375-29-6338822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杨波	00375-44-5465602
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李荣星	00375-44-4718731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白俄罗斯》，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白俄罗斯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白俄罗斯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白俄罗斯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白俄罗斯大使馆经济商务处编写，参加具体撰稿工作的人员分别为：赵秋艳（参赞）、陈有进（一秘）、刘博（三秘）、闫溢知（随员）、于佳卉（随员）。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所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调整和修改。商务部欧亚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中国海关、白俄罗斯国家统计局等政府部门和机构，以及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公开信息，特此说明并致谢意。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21年12月